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生态影响类)

项目名称：驻马店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

建设单位（盖章）：驻马店市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编制日期：二〇二四年六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7h8vb3		
建设项目名称	驻马店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		
建设项目类别	51—127防洪除涝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驻马店市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2800MB1Q864796		
法定代表人 (签章)	董新华		
主要负责人 (签字)	董新华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姚军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河南碧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317329760M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赵文强	11354143509410467	BH000380	赵文强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赵文强	报告全文	BH000380	赵文强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河南碧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317329760M）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驻马店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赵文强（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11354143509410467，信用编号 BH000380），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赵文强（信用编号 BH000380）（依次全部列出）等 1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4年6月13日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 河南碧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317329760M）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1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 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部门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 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发生变更的
5. 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 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发生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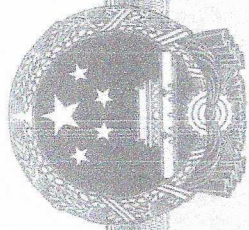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赵文强（身份证件号码410124197307065015）郑重承诺：本人在河南碧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317329760M）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6.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7. 编制单位终止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2024年6月13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317829760M

名称 河南碧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陆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4年10月10日

法定代表人 李二梅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节能环保产品技术开发与推广(非许可、环保
制剂)、环保技术咨询;环境影响评价;环
保技术服务、技术推广;土壤修复;土地
复垦;环境保护监测;污染治理;大气
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批准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150号农业技术
推广中心办公楼604-605室



登记机关



持证人签名: 赵文强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11354143509410467
File No: 编号: 0011351

姓名: 赵文强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3.07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1.05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1年2月1日

Issued on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4)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124197307065015			
社会保障号码	410124197307065015	姓名	赵文强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			邮政编码		
单位名称	河南碧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1992-08-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81320.34	1717.92	0.00	354	1717.92	83038.26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1993-01-01	参保缴费	2013-06-01	参保缴费	1993-01-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579	●	3579	●	3579	-
02	3579	●	3579	●	3579	-
03	3579	●	3579	●	3579	-
04	3579	●	3579	●	3579	-
05	3579	●	3579	●	3579	-
06	3579	●	3579	●	3579	-
07		-		-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4.06.13 11:26:58						
打印时间：2024-06-13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驻马店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姚军	联系方式	15290131660
建设地点	河南省（自治区）驻马店市西平县城西约 22km 的杨庄乡小洪河干流上		
地理坐标	中心坐标：113 度 50 分 17.779 秒，33 度 20 分 20.477 秒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五十一、水利 127、防洪除涝工程—其他	用地(用海)面积(m ²)/长度(km)	永久占地面积：14767m ² ，本次重建不新增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3473m ²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驻马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驻发改审批（2023）54 号
总投资（万元）	2520	环保投资（万元）	28.1
环保投资占比（%）	1.12	施工工期	6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	无		

合性分析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1 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24 年本》相符性分析</p> <p>本项目为防洪除涝工程，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二、水利”“3.防洪提升工程”，为鼓励类。驻马店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已取得驻马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文号为驻发改审批（2023）54 号。</p> <p>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p> <p>1.2 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p> <p>（1）生态保护红线</p> <p>本工程位于驻马店市西平县杨庄乡，根据《河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本项目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满足生态保护红线要求。</p> <p>（2）环境质量底线</p> <p>本项目为防洪除涝，属生态类项目，项目营运期不排放废气，对大气环境影响仅为施工期，施工结束后，其影响将自动消失，对环境质量产生的不利影响较小，不会超出环境质量底线。</p> <p>（3）资源利用上线</p> <p>本项目为防洪除涝项目，不属于高能耗、高水耗项目，用电量和用水量相对较少，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p> <p>（4）环境准入清单</p> <p>本项目位于西平县杨庄乡，根据《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 年修订），本项目所在地环境管控单元属于西平县一般管控单元（ZH41172130001）。本项目与西平县环境管控单元相符性分析见下表。</p>

表 1-1 本项目与驻马店市西平县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行政区		单元分类	维度类别	管控要求	符合性分析	相符性
		区	乡镇					
ZH41172130001	西平县一般管控单元	西平县	杨庄	一般管控单元	空间布局约束	1、加强对农业空间转为生态空间的监督管理，未经国务院批准禁止将永久基本农田转为城镇空间，鼓励城镇空间和符合国家生态退耕条件的农业空间转为生态空间。2、严禁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化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行业企业以及可能造成耕地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1、禁止向耕地及农田沟渠中排放有毒有害工业、生活废水和未经处理的养殖小区畜禽粪便；禁止占用耕地倾倒、堆放城乡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医疗垃圾、工业废料及废渣等废弃物。2、加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畜禽规模养殖场（小区）要配套建设与养殖规模相适宜的粪便污水防渗防溢流贮存设施，以及粪便污水收集、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设施；积极引导散养密集区实行畜禽粪便污水分户收集、集中处理	本项目不涉及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	/	/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	/	/
<p>综上，本项目符合所在地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管控要求。</p> <p>1.3 项目与《水利建设项目（河湖整治与防洪除涝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原则》（试行）符合性分析</p>								

表 1-2 与《水利建设项目（河湖整治与防洪除涝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原则》（试行）
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审批原则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1	第二条项目符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与主体功能区规划、生态功能区划、水环境功能区划、水功能区划、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相协调，满足相关规划环评要求。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与主体功能区规划、生态功能区划、水环境功能区划、水功能区划、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等相协调，满足相关规划要求。	符合
2	第三条工程选址选线、施工布置原则上不占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以及其他生态保护红线等环境敏感区中法律法规禁止占用的区域，并与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保护要求相协调。	项目的选址选线、施工布置不占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项目未占用生态保护红线，同时项目的建设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符合
3	第四条项目实施改变水动力条件或水文过程且对水质产生不利影响的，提出了工程优化调整、科学调度、实施区域流域水污染防治等措施。	项目实施后仅对流经此河段的水动力条件有较小改变，不会降低河流水质，且相关区域不会出现显著的次生环境问题。	符合
4	第五条项目对鱼类等水生生物的洄游通道及“三场”等重要生态、物种多样性及资源量等产生不利影响的，提出了下泄生态流量、恢复鱼类洄游通道、采用生态友好型护岸（坡、底）、生态修复、增殖放流等措施。	项目的建设不涉及鱼类等水生生物的洄游通道及“三场”等重要生态，不会对物种多样性及资源量等产生不利影响。	符合
5	第六条项目对湿地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河湖生态缓冲带造成不利影响的，提出了优化工程设计及调度运行方案、生态修复等措施。对珍稀濒危保护植物造成不利影响的，提出了避让、原位防护、移栽等措施。对陆生珍稀濒危保护动物及其生境造成不利影响的，提出了避让、救护、迁徙廊道构建、生境再造等措施。对景观产生不利影响的，提出了避让、优化设计、景观塑造等措施。	项目不涉及湿地生态系统、河湖生态缓冲带。项目不涉及珍稀濒危保护植物、陆生珍稀濒危保护动物及其生境、景观等	符合

6	第七条项目施工组织方案具有环境合理性，对料场、弃土（渣）场等施工场地提出了水土流失防治和生态修复等措施。根据环境保护相关标准和要求，对施工期各类废（污）水、粉尘、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提出了防治或处置措施。	项目施工组织方案具有环境合理性，项目无弃土（渣）场，对料场等施工场地提出了水土流失防治和生态修复等措施。根据环境保护相关标准和要求，对施工期各类废（污）水、扬尘、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提出了防治或处置措施。	符合
7	第八条项目移民安置的选址和建设方式具有环境合理性，提出了生态保护、污水处理、固体废物处置等措施。	项目不涉及拆迁安置	符合
8	第九条项目存在河湖水质污染、富营养化或外来物种入侵等环境风险的，提出了针对性的风险防范措施以及环境应急预案编制、建立必要的应急联动机制等要求。	项目不涉及水质污染、富营养化或外来物种入侵等环境风险。	符合
9	第十一条按相关导则及规定要求，制定了水环境、生态等环境监测计划，明确了监测网点、因子、频次等有关要求。	本次环评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生态影响类）》（试行）进行编制，制定了施工期大气环境监测计划，明确了监测网点、因子、频次等有关要求。	符合

由上表可知，项目与《水利建设项目（河湖整治与防洪除涝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原则》（试行）符合。

1.4 与《淮河流域综合规划》（2012—2030年）的相符性分析

二、主要任务

（一）防洪除涝减灾。围绕健全防洪除涝减灾体系，上游山丘区建设出山店、前坪等大中型水库，增加拦蓄能力。淮河中游调整行洪区、整治河道，扩大中等洪水通道，实施蓄滞洪区建设，开展行蓄洪区及淮河滩区的居民迁建。整治入江水道、分淮入沂，加固洪泽湖大堤，建设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扩大淮河下游洪水出路，降低洪泽湖水位。沂沭泗河水系在既有洪水东调南下工程格局的基础上，进一步巩固完善防洪湖泊和骨干河道防洪工程体系，扩大南下工程的行洪规划及规模。实施沿淮、淮北平原和里下河等低洼易涝地区的综合治理；合理安排重要支划环境影流治理和中小河流治理；加强城市防洪和海堤建设。

河南省淮河流域现有4个滞洪区，即老王坡、杨庄、蛟停湖、泥河洼。本项

目为驻马店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属于杨庄滞洪区，为防洪除涝减灾工程，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淮河流域综合规划》（2012—2030年）。

1.5 与《淮河流域防洪规划》符合性分析

防洪工程设施管理：

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的《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进一步完善管理体制、机制，加强防洪工程管理。

积极推进防洪工程管理规范化、法制化、现代化建设，提高工程管理水平，保证防洪安全。建立规范化的检查、监测和维修制度，完善技术手段；加强重要防洪工程定期质量检查与监测，适时掌握防洪工程的基本质量状况，加强河道维护，保持河道设计行洪能力和防洪标准。

本项目为驻马店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属于杨庄滞洪工程，为防洪除涝减灾工程，本项目的实施，可进一步完善当地中小河流防洪抗旱减灾工程体系，提高防御洪涝旱灾能力，减少水旱灾害损失，符合《淮河流域防洪规划》要求。

1.6 与《洪汝河生态经济带规划》（2021-2035）符合性分析

四、提升流域水旱灾害防治能力

（一）推进防洪除涝工程建设。提高流域防洪行洪能力，加快河道达标治理工程，实施河道清淤疏浚及配套建筑物建设加快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实施进度，治理河段防洪标准达到10—20年一遇，除涝标准达到5年一遇。大力推动平原地区洼地治理，对沿小洪河等低洼易涝区进行综合治理。

河道治理工程。汝河、小洪河、汝河故道进行达标治理工程，完成北马肠河等中小河流河道清淤疏浚及配套建筑物建设，推动汝南等200平方公里以下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实施小洪河、滞洪区低洼易涝区治理工程。

平原洼地治理。小洪河下游洼地，治理范围为小洪河杨岗河口至小洪河与汝河汇合口区间段部分支流；汝南县沿淮河洼地进行治理，按5年一遇除涝标准疏浚洼地排水河道。

本项目的实施，可进一步完善防洪抗旱减灾工程体系，提高防御洪涝旱灾能力，减少水旱灾害损失，符合《洪汝河生态经济带规划》（2021-2035）要求。

1.7 与驻马店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关于印发《驻马店市 2024 年蓝天保卫战暨环境空气质量排名进位实施方案》的通知（驻环委办〔2024〕14 号）相符性分析

（四）面源污染综合防治攻坚行动

18.深化扬尘污染精细化管控。聚焦建筑施工、城市道路、车辆运输、线性工程、矿山开采和裸露地面等重点领域，细化完善全市重点扬尘污染源管控清单，对长期未开发的建设裸地进行排查建档并采取防尘措施。建立施工防尘措施检查制度，按照“谁组织、谁监管”原则，明确监管责任。严格落实《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差异化评价标准》和《河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扬尘治理监控平台数据接入标准》要求，加强各类施工项目扬尘综合治理。严格落实 5000 平方米及以上建筑工地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设施。强化道路扬尘综合整治，进一步推广洗扫联机模式，提升城市建成区道路机械化清扫率。每月对中心城区道路及城区周边 20 公里范围内的国省干线开展 2 次道路积尘负荷走航监测，逐步扩大道路积尘负荷走航范围，加强监测结果应用，强化奖惩。

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为防洪除涝项目，施工过程中将严格按照要求，做到“六个百分之百”并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各施工场地布置移动式车辆冲洗设备、严禁车辆带泥上路等；施工围挡高度不低于 1.8m、围挡上部设置连续喷雾装置、每组间隔不大于 4m；遇到干燥易起尘的情况时，采用湿法作业等降尘措施；施工现场严禁露天存放易扬尘材料。经采取以上措施后，本工程施工对周围空气环境影响较小。

1.8 与驻马店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关于印发《驻马店市 2024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驻环委办〔2024〕14 号）相符性分析

（四）持续推动河湖水资源水生态保护修复

9.强化重点河流生态流量监管和保障机制。加强已明确生态流量目标的洪河、汝河等主要河流生态流量管理。加强绿色水电站改造，制定完善“一站一策”整

改方案，合理确定生态流量下泄要求。强化生态流量监测分析，建立完善生态流量监测预警机制，将河湖生态流量保证情况纳入河湖长制统一管理。探索将流域生态流量保障纳入生态保护补偿机制。

本项目属于驻马店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位于小洪河上，该闸工程于1995年完成后，防洪效益显著，但因当时客观条件所限，加上运行多年，水闸现状存在砼结构碳化剥蚀、闸墩伸缩缝连接处错位开裂、两岸护坡浆砌石结构存在勾缝砂浆存在剥落等安全隐患，现急需及时处理，进行杨庄泄洪闸除险加固，以保证泄洪闸的安全运行，进而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本项目的建设符合《驻马店市2024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

1.9 与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相符性分析

(1) 西平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号），西平县县城现有一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为自来水厂周范饮用水源地，位于西平县西郊周范一带，水源均为地下水，现有供水水井13个，13眼均在正常使用。

一级保护区为：以水源井为中心，以55m为半径的圆形组成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分为两个区域：（1）引洪道以西区域：北以邢店水井、刘庄水井和潘庄水井一级保护区边界550m外切线包含区域，东以引洪道为界，西以外围井邢店水井、蔡庄水井一级保护区边界550m外切线包含区域，南以小洪河为界；（2）引洪道以东区域：南以小洪河为边界，其余部分以小田庄水井、大田庄水井和桂李庄水一级保护区边界550m外切线包含区域。

本项目位于西平县杨庄乡，在周范饮用水源地二级保护区东南侧约13.5km处，不在其保护区范围内。

(2) 驻马店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号），本项目拟建厂址所在的驻马店市西平县涉及的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主要有：

（1）西平县蔡寨乡地下水井（共1眼井）

	<p>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p> <p>(2) 西平县出山镇地下水井（共1眼井）</p> <p>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p> <p>(3) 西平县二郎乡地下水井群（共4眼井）</p> <p>一级保护区范围：1号取水井外围45米、西至107国道的区域，2~4号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p> <p>(4) 西平县权寨乡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p> <p>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p> <p>(5) 西平县焦庄乡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p> <p>一级保护区范围：井群外包线内及外围45米的区域。</p> <p>(6) 西平县老王坡管委会地下水井（共1眼井）</p> <p>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东至东环路的区域。</p> <p>(7) 西平县芦庙乡地下水井（共1眼井）</p> <p>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p> <p>(8) 西平县吕店乡地下水井（共1眼井）</p> <p>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p> <p>(9) 西平县盆尧镇地下水井（共1眼井）</p> <p>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p> <p>(10) 西平县人和乡地下水井（共1眼井）</p> <p>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p> <p>(11) 西平县师灵镇地下水井（共1眼井）</p> <p>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p> <p>(12) 西平县宋集乡地下水井（共1眼井）</p> <p>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p> <p>(13) 西平县谭店乡地下水井（共1眼井）</p> <p>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p> <p>(14) 西平县五沟营镇地下水井（共1眼井）</p> <p>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p>
--	---

(15) 西平县杨庄乡地下水井 (共1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 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

(16) 西平县重渠乡地下水井 (共1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 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

(17) 西平县专探乡地下水井 (共1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 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

本项目厂址距离最近的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为西平县杨庄乡地下水井, 直线距离约为1000m, 不在西平县杨庄乡地下水井保护区范围内, 故项目实施不会对饮用水源地产生不利影响。

二、建设内容

地理位置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驻马店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位于驻马店市西平县城西约 22km 的杨庄乡小洪河干流上。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一、所在流域水系图见附图三。</p>										
项目组成及规模	<p>1.项目由来</p> <p>河南省淮河流域现有 4 个滞洪区，即老王坡、杨庄、蛟停湖、泥河洼，4 个滞洪区在淮河流域的地理位置见附图二。</p> <p>杨庄滞洪区泄洪闸 1992 年开工建设，1995 年完工，2000 年投入运用。为保证杨庄滞洪区泄洪闸运行安全，2019 年 10 月，河南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对其进行安全评价。根据评价结果，杨庄滞洪区泄洪闸工程存在安全隐患，根据《水闸安全鉴定规定》SL214-2015 安全类别评定标准，工程质量与抗震、金属结构、机电设备三项分级中有一项为 C 级，评定为三类水闸。因此对杨庄滞洪区泄洪闸进行除险加固是十分必要的。</p> <p>2.项目组成及规模</p> <p>驻马店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在原址除险加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闸墩及翼墙混凝土防碳化处理，部分机电及金属结构构件更换、电气自动化控制系统更新改造、重建启闭机房、桥头堡和检修平台，重建下游海漫、防汛仓库提升改造等。</p> <p>可行性研究报告阶段设计有交通桥，根据初步设计，本次工程取消了交通桥，防汛仓库三间改为五间。</p> <p>项目基本情况见表 2-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类别</th> <th style="width: 20%;">项目内容</th> <th style="width: 70%;">项目组成及规模</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体工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泄洪闸部分</td> <td> 1、重建下游海漫段； 2、闸墩及翼墙混凝土防碳化处理 55.38m³； 3、重建启闭机房 360m²、桥头堡 460m²； 4、翼墙抗震稳定处理。 </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辅助工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防汛仓库</td> <td>新建泄洪闸防汛仓库 162.36m²</td> </tr> </tbody> </table>		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组成及规模	主体工程	泄洪闸部分	1、重建下游海漫段； 2、闸墩及翼墙混凝土防碳化处理 55.38m ³ ； 3、重建启闭机房 360m ² 、桥头堡 460m ² ； 4、翼墙抗震稳定处理。	辅助工程	防汛仓库	新建泄洪闸防汛仓库 162.36m ²
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组成及规模									
主体工程	泄洪闸部分	1、重建下游海漫段； 2、闸墩及翼墙混凝土防碳化处理 55.38m ³ ； 3、重建启闭机房 360m ² 、桥头堡 460m ² ； 4、翼墙抗震稳定处理。									
辅助工程	防汛仓库	新建泄洪闸防汛仓库 162.36m ²									

环保工程	临时工程	施工道路	场内施工道路沿闸左岸布置一条长 300m 长的泥结碎石道路,路面宽 6.0m。	
	公用工程	供电工程	供电来自市政电网	
		供水工程	供水采用市政供水	
	施工期	大气	洒水降尘、设置围挡等	
		废水	(1) 基坑废水: 设置 2 个 5m ³ 的临时收集池, 基坑废水基坑内沉淀后抽至收集池, 用于场地洒水降尘。 (2) 车辆冲洗废水: 车辆冲洗废水沉淀后回用。 (3) 清洗废水: 碳化处理产生的清洗废水经收集沉淀池处理, 上清液用于洒水抑尘, 沉渣和建筑垃圾统一运至县城建筑垃圾指定地点。 (4) 施工生活污水: 施工人员使用管理所厕所, 生活污水依托管理所内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理肥田	
		固废	土石方合理利用, 就地回填, 回填不完的多余土方拟收集后委托具有资质的专业渣土运输公司外运综合利用; 建筑垃圾大部分可回收利用, 对于不具有回收利用价值的建筑垃圾, 统一运至县城建筑垃圾指定地点; 碳化处理清洗废水沉淀池沉渣和建筑垃圾一起运至县城建筑垃圾指定地点;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	
		噪声	加强管理, 合理制定施工计划, 禁止夜间施工	
		运行期	废水	除险加固后仍按现有运行方案运行, 管理所现有 4 名工作人员, 轮流值班, 不在管理区食宿, 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 定期清理肥田, 本工程完成后管理所不新增工作人员, 不新增生活污水。
			固废	管理所内的职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
			噪声	不新增产噪设备

2. 工程材料用量

所需的工程材料见下表:

表 2-2 所需工程材料一览表

序号	材料名称	单位	数量
1	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	m ³	6827
2	砂石料	m ³	1319
3	模板	m ²	18800
4	钢筋	t	197

3. 泄洪闸结构

杨庄滞洪区泄洪闸为 2 级建筑物, 洪水标准为 50 年一遇洪水设计, 300 年一遇洪水校核。泄洪闸由上游引渠段、闸室控制段、消能防冲段和尾水渠出口段组成, 全长 710 米。

1、上游引段 (0+290~0+000)

泄洪闸引水进水口位于小洪河右岸杨庄弯道处，进口和河槽 59.00m 高程平顺衔接，中心线起始桩号 0+290。引渠 0+290~0+180 呈直线段；0+180~0+050 为圆弧曲线段，半径 $R=150\text{m}$ ， $\alpha=50^\circ$ ；0+050~0+000 为闸前直线段，两侧为圆弧直墙式上游翼墙，底部分别为浆砌块石护底和混凝土防渗铺。引水渠底宽从 0+290~0+034.1 均为 50m，0+034.1~0+000 以圆弧翼墙使引渠底宽由 50m 收缩至 47.50m，与闸室相衔接。两侧引渠土堤边坡为 1:3，堤顶高程 65.00m。

2、闸室控制段 (0+000~0+023)

泄洪闸为 4 孔 $10\times 7\text{m}$ 带胸墙开敞式闸室，闸身长 23m，底板高程 59.00m，底板厚 2.5m，上、下游端设 1m 深齿槽。闸室每两孔分缝、呈两个山型结构，闸墩高 15m，中墩厚 2.2m，缝墩厚 1.55m，边墩为半重力式闸墙，顶宽 1.5m，底宽 3.5m，以 1:0.25 坡率和土坝连接。两侧边墙各设两道刺墙，以加强和坝体连接，增加侧向渗径，并兼做左右桥头堡的基础。

闸室工作门选用弧形钢闸门，弧门半径 $R=11.5\text{m}$ ，支座高程 68.20m，启闭机室布置在 77.00m 高程，操纵室和两侧桥头堡相连通。闸室上游端 0+003.7 处设叠梁式检修门和检修桥，闸室下游端为连接闸坝的交通桥。

3、消能防冲段 (0+023~0+150)

闸下设底流扩散消力池，经水力计算和水工模型试验，确定消力池深 1.0m，底高 56.50m，池坎高程 57.50m，消力池总长 45m，其中包括紧接闸底板末端的 2.0m 水平段和长 10m 的 1:4 陡坡段，水平段和 1:4 斜坡段宽 47.5m。从桩号 0+035~0+068 为消力池扩散段，扩散角 $\alpha=10^\circ 43' 98$ ，即由 47.50m 扩散到 60m。

消力池段两侧翼墙为扶壁式混凝土直墙，墙顶部高程 70.00m。0+068~0+113 为浆砌石海漫防冲水平段，长 45m，底部高程 57.00m，底宽由 60m 收缩至 50m。两侧为浆砌石扭曲面，墙顶高程由 70.00m 渐降至 67.00m。0+113~0+150 为干砌石斜坡防冲槽段，底坡 $i=1.35\%$ ，5-16 防冲槽深 2.0m，上口宽 10m，底部宽 2.0m。该段泄槽为复式断面，槽底宽 50m，两侧边滩高程 66.00m，复式断面边坡均为 1:3，干砌石护坡。

4、尾水渠出口段 (0+150~0+420)

0+150~0+200 为尾水渠弯道段， $R=125\text{m}$ ， $\alpha=23^\circ$ ，同前段仍为复式断面，干砌石护坡。0+200~0+420 为尾水渠出口直线段，断面尺寸同前，但在复式断面接近出口处两侧边滩和小洪河滩地自然连通，使尾水渠堤顶和小洪河左右岸大堤平顺连接。考虑到尾水渠出流可能会顶冲对岸，设计中对小洪河左岸连接段约 100m 范围内边坡用干砌石进行护砌。



图 1 杨庄泄洪闸现状图

4.除险加固设计

4.1 海漫段设计

4.1.1 海漫段底板设计

桩号 0+068~桩号 0+113（长 45m）原海漫段 C15 混凝土底板重建为 C25 钢筋混凝土底板，底板顶高程 57.00m；本次设计海漫段底板为 400mm 厚 C25 钢筋混凝土，下设 200mm 厚碎石垫层和 200mm 厚中粗砂垫层，间距 2.0m 梅花状布设排水孔，排水孔为直径 75mmPVC，每隔 15m 分缝，伸缩缝采用低发闭孔泡沫塑料板；防冲槽长 10m，防冲槽深 2.0m，防冲槽前端设 C25 混凝土重力式挡土墙。

4.1.2 海漫段护坡设计

桩号 0+113~0+240（长 127m）原海漫段干砌石护底重建为 C25 钢筋混凝土底板，底板顶高程 57.00m~55.00m，坡降 $i=1.57\%$ ；原干砌石护坡重建为 C25 混凝土预制块（互锁式）。桩号 0+240~0+250（长 10m）原海漫段干砌石护底重建为防冲槽，防冲槽顶高程 55.00m。防冲槽下游以 1:10 的坡与现状河底顺接。原干砌石护坡重建为 C25 混凝土预制块（互锁式）。桩号 0+113~0+250 海漫段两侧岸坡长 137m，本段河道采

用复式断面，坡比 1:3，河底高程 57.00m~55.00m，高程 65.0m 处设安全平台，护顶高程 70.00m。护坡采用 150mm 厚 C25 混凝土预制块（互锁式），下设 150mm 厚碎石垫层和 100mm 厚粗砂垫层。

4.2 闸墩及翼墙碳化处理

4.2.1 混凝土碳化情况

闸墩及上下游翼墙为混凝土结构，由于泄洪闸已运行多年，混凝土长期暴露在空气和水中，混凝土结构出现碳化剥蚀、钢筋裸露、锈蚀等现象。

4.2.2 混凝土结构防碳化处理方案

采用喷砂及人工打磨混凝土表面，要求把混凝土表层松动的砂浆打掉凸露出新基面，后用高压风或用水将其面清洗干净；局部存在脱落大块的混凝土表面首先涂刷一层基液，增强新旧混凝土粘结力，再进行环氧砂浆修补，修补后混凝土强度等级不小于 C40。

4.3 闸房改造

4.3.1 闸房现状

原闸房建于 1995 年，墙体使用 M5.0 混合砂浆砌筑 MU7.5 烧结粘土砖，层高 5.70 米，屋顶为装配式预制混凝土空心板，窗间墙下部多处已出现明显的水平断缝；检修平台为露天廊道，平台板碳化，栏杆锈蚀，起吊及检修设施简陋。

4.3.2 建设内容

重建闸房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其建筑风格是现代明快简约式，屋顶为防水斜坡瓦屋顶。总建筑面积 820m²（其中启闭机房 360m²，桥头堡 460m²），厕所及门卫室用房 44.18m²。结构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使用年限 50 年。闸室设置钢筋混凝土牛腿、梁板，配置相应吨位的检修卷扬机台车。桥头堡布置电气设备及监控系统，并作为启闭机的交通通道。

4.4 防汛仓库提升改造

现状防汛仓库位于大门左侧，为简易搭建。本次重建防汛仓库，为单层砖混结构，五间 162.36m²，屋顶采用蓝色彩钢瓦坡屋面。

5.工程占地

(1) 工程永久占地

本工程永久占地面积为14767m²，本次为杨庄泄洪闸原位除险加固工程，不新增永久占地。

(2) 工程临时占地

1) 取土区临时占地

本工程填土方均取自土方开挖，无取土区。

2) 弃土场/弃渣场临时占地

本工程土方开挖为9709m³（土方按自然方计，下同），工程填筑土方6370m³，经土方平衡，工程多余土方3337m³，多余土方拟收集后委托具有资质的专业渣土运输公司外运综合利用。

根据项目可研报告，泄洪闸除险加固时产生约6360m³的建筑垃圾，主要成份为混凝土和砂浆，可利用的回收利用，不能利用的交由有资质的运输单位运往县城建筑垃圾指定地点。

综上，本项目不设置专门的弃渣、弃土场。

3) 施工布置临时占地

①施工道路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施工时沿闸左岸布置一条长300m长的泥结碎石施工道路，路面宽6.0m。施工结束后平整并恢复原地貌。施工道路总占地面积2.7亩，为堤防管理范围内用地。

②施工生产区

共布设2处施工生产区，临时占地0.6亩，为堤防管理范围内用地，现状为荒草地。

③施工生活区

施工人员为附近村民，不在施工场地食宿，施工单位管理人员临时生活和办公区设在管理所防汛仓库施工点北侧，占地面积0.9亩，占地为杨庄乡建设用地（目前闲置）。

④土（石）料暂存场

土（石）料暂存场为土方、拆除原海漫段干砌块石拆暂时存放的场地，占地面积1.01亩，为堤防管理范围内用地，现状为荒草地。

本工程占地面积及占地类型见下表。

表 2-3 项目占地类型及占地面积一览表单位：m²

项目		建设用地	水工建筑占地
临时占地	施工生产区	/	400
	施工生活区	600	/
	临时施工道路	/	1800
	土(石)料暂存场	/	673
	临时占地合计	3473	

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工程除险加固后仍按现有运行方案运行，现有管理所共有4名工作人员，轮流值班，年工作365d，不在管理所内食宿。

8.土石方平衡

本工程开挖土方为主体工程开挖9709m³（土方按自然方计，下同），工程填筑土方6370m³，多余土方3337m³，多余土方拟收集后委托具有资质的专业渣土运输公司外运综合利用。

表 2-4 本项目土石方平衡表单位：m³

挖方量	填方量	弃土量	弃方量及去向
9709	6370	3337	多余 3337m ³ 的土方拟收集后委托具有资质的专业渣土运输公司外运综合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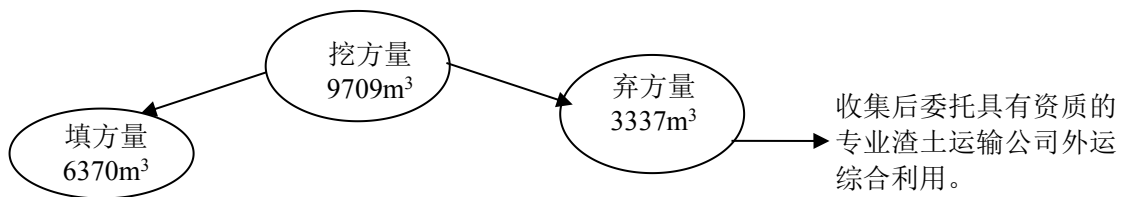


图 2 项目土石方平衡图

1. 工程总体布置

本工程位于驻马店市西平县城西约 22km 的杨主乡小洪河干流上，本次工程属于在原址除险加固，无需重新规划选址。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闸墩及翼墙混凝土防碳化处理，部分机电及金属结构构件更换、电气自动化控制系统更新改造、重建启闭机房、桥头堡和检修平台，重建下游海漫、防汛仓库提升改造等，工程布置情况见附图九。

2. 施工总布置

本工程位于小洪河上，场地宽阔，施工布置较方便。

本工程共划分 2 个施工生产区，泄洪启闭机房、桥头堡工程布置 1 个施工生产区，布设在小洪河右岸，重建下游海漫段工程布置 1 个施工生产区，布设在小洪河左岸，每处占地 0.3 亩，总占地面积为 0.6 亩。生活区布设在备用机房附近，共 1 处，占地 0.9 亩。施工临时道路共计 300m，路面宽 6.0m，占地 2.70 亩。临时占地面积 4.20 亩。施工生产区和临时道路属于堤防管理范围内用地，生活区属于杨庄乡建设用地（目前闲置）。

施工总布置情况详见附图六。

3. 施工条件

工程区道路交通便利，高速公路G4，国道G107和省道S331从工程区附近穿过，县乡公路及村村通公路纵横交错，四通八达，为施工机械进场创造了较好条件，施工时能满足工程对外交通需求。

工程所需建筑材料可从西平县的物资部门采购，通过陆路运抵工地。

本工程施工用电负荷较高，施工期间，施工用电与永久用电的供电线路结合，拟结合管理所用电，从附近高压线路接引。

1.施工工期安排

项目计划施工期限为2024年6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

2.施工方案

2.1 施工导流

本工程主要内容：闸墩及翼墙混凝土防碳化处理，部分机电及金属结构构件更换、电气自动化控制系统更新改造、启闭机房和桥头堡除险加固、下游海漫重建等。

结合本工程设计方案，闸墩及翼墙混凝土防碳化处理、启闭机房和桥头堡除险加固不需要施工导流。重建泄洪闸下游海漫需要考虑施工导流措施。采用半河围堰半河泄水的方式施工。由于河床较宽、非汛期流量较小，采用半河围堰半河泄水的方式施工，先在一岸修筑施工围堰，另一侧导流，待工程完成后，则拆除本侧施工围堰，再在另一侧修筑围堰。

沿泄洪闸消能及海漫段设置纵、横向施工围堰，围堰迎水面采用编织袋粘土围堰，背水坡采用均质土围堰，堰顶高程按施工期设计水位加0.5m超高，围堰长252m，堰高2.0m，顶宽2.0m，边坡1:2.0，围堰总长252m，共需袋装土3204m³。

采用挖掘机配8t自卸汽车挖运，74kw推土机碾压。围堰拆除采用挖掘机配8t自卸汽车施工。

2.2 主体工程施工

2.2.1 土方工程

本工程土方工程集中在泄洪闸翼墙抗震稳定措施处理、重建泄洪闸下游海漫段，采用干法开挖，结合施工排水，主要采用1m³挖掘机配合8t自卸汽车从上层到下层分层开挖。除用于临时围堰部分土方，其余土方采用1m³挖掘机配合8t自卸汽车运输至县政府指定的地方综合利用。挖掘机挖土开挖厚度原则上每层2~3m，结合土层分类，每层厚度可适当调整。临时围堰回填土方充分利用开挖土方。

2.2.2 混凝土工程

混凝土浇筑程序：模板制作安装→钢筋及预埋件安装→商品混凝土入仓浇筑→养

	<p>护→拆模。</p> <p>(1) 模板制作、拆除</p> <p>根据工程建筑物结构特点和工程量，水闸工程施工使用的模板均采用钢模板。</p> <p>(2) 钢筋安装</p> <p>钢筋在钢筋加工厂加工后，由 5~10t 载重汽车运至工作面，人工绑扎，机械焊接的方式施工。</p> <p>(3) 混凝土浇筑</p> <p>基础处理完毕，钢筋、模板安装就位并埋设好应有的预埋件，经班组自检、施工技术员复检、专职质检员终检合格并经工程师验收合格签证后方可开仓浇筑。</p> <p>(4) 养护、拆模</p> <p>在混凝土浇筑之后，做好混凝土的保温养护。</p> <p>拟定模板的拆模时间为混凝土浇筑 3~5 天以后，混凝土养护时间为 20d。</p> <p>2.2.3 机电及金属结构施工</p> <p>(1) 电气设备安装</p> <p>本工程主要电气设备为变压器和相关的配套设施，设备安装较为简单，施工时应按照《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施工规范》有关规定施工。一些需埋设或固定在永久建筑物上的设备或埋件与土建施工同步进行，并用人工或小功率的振捣器仔细将周围的混凝土捣实，以便进行及时检测。</p> <p>(2) 金属结构设备安装</p> <p>金属结构件的制造安装应按照《水利水电工程钢闸门制造、安装及验收规范》（GB/T14173-2008）执行，启闭设备的安装制造应按照《水利水电工程启闭机制造安装及验收规范》（SL/T381-2021）执行，焊接应按照《水工金属结构焊接通用技术条件》（SL36-2016）执行。</p>
其他	无。

三、生态环境现状、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生态环境现状	<p>3.1 生态环境现状</p> <p>工程所在区域陆生植物种类以农业栽培植物、落叶活叶林以及次生林为主，为暖温带地区常见物种，珍稀保护物种较少，动物中兽类以野兔、鼠类等常见野生小型兽类动物为主，两栖、爬行类动物主要为蛙类和蟾蜍类，鸟类多为常见鸟类，工程区域生态环境状况为良。</p> <p>(1) 陆生生态</p> <p>工程区域乔木主要有杨树，草本植物主要有狗尾草、艾蒿、白花鬼针草、苍耳、牛膝、天名精、空心莲子草、一年蓬、藜、钻形紫菀、牛筋草、楝树苗、豨莶、南瓜苗、枸杞、刺儿菜等。滩地草本空心莲子草、杨树苗圃、钻形紫菀、鳢肠、天名精、反枝苋、白花鬼针草、牛膝、苍耳、白花鬼针草。草灌乔木一般种植在村、路、沟、塘附近，林草覆盖率较低。农田植被主要有小麦、玉米、花生、大豆等。</p> <p>本次工程堆土临时占地为耕地。农田栽培植物主要为小麦、玉米、水稻、大豆、花生、芝麻、红薯等；草本植物主要有狗尾草、艾蒿、菵草、酸枣、刺儿菜、牛蒡草、铁苋菜、龙葵、田旋花、长萼鸡眼草、地稍瓜、一年蓬等。</p> <p>工程区域动物群系为村庄农田动物群，动物资源以家畜家禽为主，有牛、羊、猪、鸡、鸭、鹅、兔等。野生动物很少，根据调查和有关资料记载，主要有狐狸、獾、兔、山雀、喜鹊、野鸡等。湿地动物群主要有水鸟类等。</p> <p>(2) 水生生态</p> <p>工程区域浮游植物的种类主要有硅藻门、绿藻门、裸藻门。浮游动物主要有轮虫、枝角类和桡足类。底栖动物最常见的为中国圆田螺、萝卜螺和豌豆蚬，颤蚓和无齿蚌只在少部分水域有分布。水生植物多数为沉水或浮水植物，其中沉水植物数量最多。鱼类以鲤形目鱼类最多，未见国家级及河南省级保护濒危鱼类、特有鱼类。</p>
--------	---

小洪河水体渔获物中的鲤、鲫、泥鳅、黄鳝、虾虎鱼、圆尾斗鱼和乌鳢等对产卵条件要求不高，或在水草上产粘性卵或产漂浮性卵。项目区域目前的水文条件适宜于产浮性卵类群和产弱粘性卵类群栖息繁殖。工程区域产弱粘性卵类群种类最多，如鲤、鲫、圆尾斗鱼和乌鳢等，工程所在河段鱼类产卵场规模小且相对分散，不是鱼类大规模、集中、固定的“三场”。

(3) 水土保持现状

根据《河南省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本项目在全国水土保持区划一级分区中属北方土石山区，二级区属于华北平原区（III-5），三级区属于淮北平原岗地农田防护保土区（III-5-4nt）。

项目所在区域土壤侵蚀类型为水力侵蚀类型，土壤侵蚀强度以轻度侵蚀为主。项目区地貌类型属平原区，根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2007)，本项目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200t/km²·a。

项目区政府非常重视水土保持工作，尤其近几年，当地政府加大水土保持投入，发展林业生产，大搞农田基本建设，利用田坎地埂、河岸两旁植树植草绿化、建立农田防护林，在路边、村庄、堤坡种植人工草丛，发展四旁植树，河道堤防险要地段采用块石护岸护坡，配套农田水利建设，有效地控制了水土流失，改善了生态环境，促进了区域经济发展，并积累了较多的水土流失治理经验。

3.2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原则，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功能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次评价选取 2022 年作为评价基准年，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控系统中 2022 年驻马店市西平县空气质量自动监控结果判定项目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的状况。2022 年驻马店市西平县环境空气质量统计数据见表 3-1。

表 3-1 环境质量调查数据统计结果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67	70	95.7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41	35	117	超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2	60	2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3	40	57.5	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0.7	4	17.5	达标

(mg/m ³)	百分位数对应的日均浓度值				
O ₃	日最大8小时滑动平均值第90百分位数对应的日均浓度值	107	160	66.9	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SO₂、NO₂、CO、O₃、PM₁₀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限值要求。PM_{2.5}超标，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限值要求。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相关规定，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评价指标为PM₁₀、PM_{2.5}、SO₂、NO₂、CO、O₃，6项指标全部达标即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否则判定项目所在评价区为不达标区。因此，本项目所在评价区为不达标区。

针对环境空气不达标情况，目前西平县正在实施《驻马店市2024年蓝天保卫战暨环境空气质量排名进位实施方案》（驻环委办〔2024〕14号）等措施，不断改善区域大气环境质量。

3.3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施工期施工工人为附近村民，生活污水主要是施工人员洗漱废水，沉淀后用于施工区洒水降尘，不外排。本次评价引用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局公示的《2023年全市地表水责任目标断面及饮用水源水质状况公示表》（1月份~12月份）中的洪河—西平杨庄断面监测数据对区域地表水水质进行分析评价。

表 3-2 地表水现状监测统计与评价结果（单位：mg/L）

断面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值	标准值	最大超标倍数
洪河-杨庄断面 (2023年1月~12月)	COD	12.5~23	20	0.15
	NH ₃ -N	0.16~1.37	1.0	0.37
	总磷	0.01~0.173	0.2	/

从表3-2监测统计结果可知，2023年1月到12月，洪河-杨庄断面的COD、NH₃-N现状监测值有个别月份超标。根据《驻马店市2024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驻环委办〔2024〕14号），通过持续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高质量推进流域水生生态保护治理、推动河湖水生态环境治理与修复、统筹

	<p>做好其他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等主要任务的有序推进，可有效改善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p> <p>3.4 声环境质量现状</p> <p>本工程及施工场地周边 20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本次评价不再对声环境进行现状监测。</p>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问题	<p>本次工程为驻马店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建设性质属于改建，由于历史原因，原有工程无环保手续。</p> <p>工程于 1995 年完工后，2000 年投入运用，防洪效益显著，但因当时客观条件所限，加上运行多年，水闸现状存在砼结构碳化剥蚀、闸墩伸缩缝连接处错位开裂、两岸护坡浆砌石结构存在勾缝砂浆存在剥落等安全隐患，现急需及时处理，进行杨庄泄洪闸除险加固，以保证泄洪闸的安全运行，进而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p> <p>该闸管理所共有 4 名工作人员，轮流值班，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理肥田，少量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p> <p>本项目位于小洪河上，水闸现状存在砼结构碳化剥蚀、砼表层存在油污，对小洪河水质也会产生一定的影响。本项目建成后，除具有很好的防洪效益，也能解决对水质可能产生影响的问题。</p>

根据现场踏勘，本工程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3。

表 3-3 本次工程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类别	名称	保护对象	保护目标	环境功能区	相对方位	相对距离 (m)
环境空气	朱庄	村庄	居民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S	300
	黄沟	村庄	居民		EN	410
	田坡	村庄	居民		N	460
	杨庄中心学校	学校	教职工和学生		WN	450
地表水	小洪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 类	跨越	

评价标准	1.环境质量标准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1) 环境空气				
	项目所在区域属大气环境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标准值见下表。				
	污染物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备注
	颗粒物 (PM _{2.5})	年平均	3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24h 平均	75		
	可吸入颗粒物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h 平均	150		
	二氧化硫 (SO ₂)	年平均	60		
		24h 平均	150		
		1h 平均	500		
	二氧化氮 (NO ₂)	年平均	40		
		24h 平均	80		
		1h 平均	200		
	一氧化碳 (CO)	24h 平均	4		
1h 平均		10			
臭氧 (O ₃)	日最大 8h 平均值	160			
	1h 平均	200			

总悬浮颗粒物 (TSP)	年平均	200	
	24h 平均	300	
(2) 地表水环境			
项目所在河段为小洪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水标准。			
序号	项目	单位	III类标准
1	pH	无量纲	6-9
2	化学需氧量	mg/L	≤20
3	氨氮	mg/L	≤1.0
4	总磷	mg/L	≤0.2
(3) 声环境质量			
项目区域属于声环境 2 类功能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标准值见下表。			
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标准	60dB (A)	50dB (A)	
2. 污染物排放标准			
(1) 施工扬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mg/m ³)		
颗粒物	1.0		
(2) 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单位: 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噪声	70	55	
其他	<p>项目施工期生活污水依托管理处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理肥田，不外排；施工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p> <p>项目投入使用后，按现有运行方案运行，管理所现有劳动定员 4 人，轮流值班，本次不新增劳动定员，现有管理所内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理肥田，废水不外排。故本项目不涉及废气和废水总量控制指标。</p>		

四、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4.1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4.1 施工期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

本项目施工主要包括闸墩及翼墙混凝土防碳化处理，部分机电及金属结构构件更换、电气自动化控制系统更新改造、重建启闭机房、桥头堡和检修平台，重建下游海漫、防汛仓库提升改造等。

(1) 重建海漫

本工程主要工程量为重建下游海漫，其施工工艺及产污环节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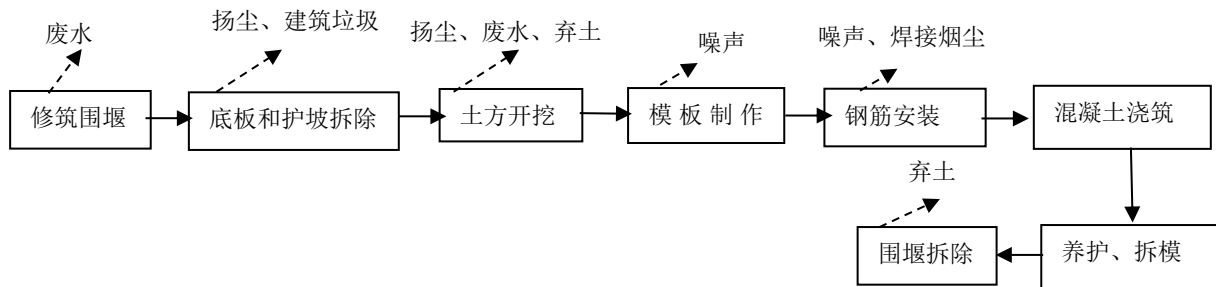


图 3 海漫施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修筑围堰：采用半河围堰半河泄水的方式施工，先在一岸修筑施工围堰，另一侧导流，待工程完成后，则拆除本侧施工围堰，再在另一侧修筑围堰。

底板和护坡拆除：将原来的地板和护坡进行拆除。

土方开挖：采用干法开挖，结合施工排水。

模板制作、拆除：根据工程建筑物结构特点和工程量，水闸工程施工使用的模板均采用钢模板。

钢筋安装：钢筋在钢筋加工厂加工后，由 5~10t 载重汽车运至工作面，人工绑扎，机械焊接的方式施工。

混凝土浇筑：基础处理完毕，钢筋、模板安装就位并埋设好应有的预埋件，经班组自检、施工技术员复检、专职质检员终检合格并经工程师验收合格签证后方可开仓浇筑。

养护、拆模：在混凝土浇筑之后，做好混凝土的保温养护，拟定模板的拆模时间为混凝土浇筑 3~5 天以后，混凝土养护时间为 20d。

围堰拆除：施工结束后将围堰拆除。

海漫重建施工过程主要的污染因素主要包括：围堰填筑完成后产生的基坑排水，底板和护坡拆除、土方开挖产生的扬尘，钢筋焊接时产生的少量焊接烟尘，土方开挖和围堰拆除产生的弃土，以及施工过程产生的噪声。

(2) 闸墩及翼墙碳化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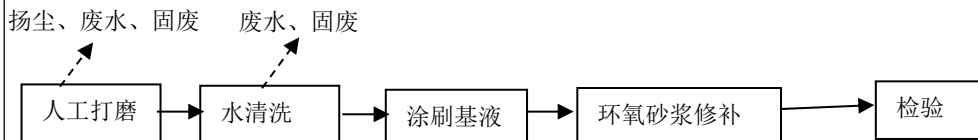


图 4 闸墩及翼墙碳化处理施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采用喷砂及人工打磨混凝土表面，把混凝土松动的砂浆打掉凸露出新基面，后用高压风或用水将其面清洗干净；局部存在脱落大块的混凝土表面首先涂刷一层基液，增强新旧混凝土粘结力，再进行环氧砂浆修补。该过程会产生清洗废水，废水收集到沉淀池沉淀，上清液用于施工场地洒水抑尘，沉淀池沉渣清理后和建筑垃圾一起交由有资质的运输单位运往县城建筑垃圾指定地点。

(3) 防汛仓库提升改造

现状防汛仓库位于大门左侧，为简易搭建。本次重建防汛仓库，为单层砖混结构，五间 162.36m²，屋顶采用蓝色彩钢瓦坡屋面。施工工艺及产污环节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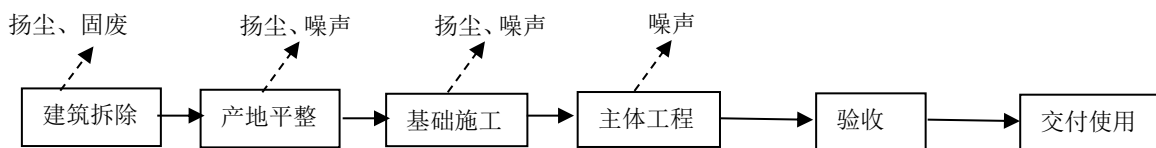


图 5 防汛仓库重建施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施工过程主要产生环节包括：

(1) 废气：主要包括施工场地扬尘、施工机械尾气和焊接废气。

(2) 废水：施工废水（包括车辆冲洗废水、碳化处理产生的少量清洗废水和基坑排水）、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

(3) 噪声：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

(4) 固废：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多余土石方等。

(5) 生态：植被破坏，以及水土流失。

(6) 围堰施工及围堰拆除对小洪河水体的扰动影响。

4.1.1 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施工场地扬尘

根据有关资料，在施工现场，近地面的粉尘浓度一般为 $1.5\sim 30\text{mg}/\text{m}^3$ ，随地面风速、开挖土方和淤泥弃土的湿度而发生较大变化。施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往往呈无组织排放，借助风力在施工现场使空气环境中的总悬浮颗粒物增加，造成一定范围内环境空气 TSP 超标。

由于施工扬尘粒径较大，多数沉降于施工现场，少数形成飘尘。由于本项目大部分施工区域土壤湿润，施工过程产生的扬尘相对较小。根据同类工程类比，在采取较好的防尘措施时，扬尘的影响范围基本上控制在 150m 以内，在 150m 以内不超过 $1.0\text{mg}/\text{m}^3$ ，200m 左右 TSP 浓度贡献已降至 $0.39\text{mg}/\text{m}^3$ 。因此，建设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采取抑尘措施，如施工场地洒水抑尘、施工围挡、土工布覆盖等措施，这些措施将降低扬尘量 50%~80%，可有效地减少扬尘对环境的影响。

2、运输车辆扬尘

在施工便道完全干燥的情况下，运输车辆行驶动力起尘量可按下述经验公式计算：

$$Q=0.123(V/5)(W/6.8)^{0.85}(P/0.5)^{0.75}$$

式中：Q—汽车行驶时的扬尘， $\text{kg}/\text{Km}\cdot\text{辆}$ ；

V—汽车速度， km/h ；

W—汽车载重量，t；

P—道路表面粉尘量， kg/m^2 。

下表为 1 辆 10 吨卡车，通过一段长度为 1km 的路面时，在不同路面清洁程度、不同行驶速度情况下产生的扬尘量。由此可见，在同样路面清洁程度条件下，车速越快，扬尘量越大；在同样车速情况下，路面越脏，扬尘量越大。因此限速行驶及保持路面清洁是减少运输车辆动力起尘的有效办法。

表 4-1 在不同车速和地面清洁程度的汽车扬尘单位: kg/辆·km

P 车速	0.1	0.2	0.3	0.4	0.5	0.6
5km/h	0.051	0.086	0.116	0.144	0.171	0.287
10km/h	0.102	0.171	0.232	0.289	0.341	0.574
15km/h	0.153	0.257	0.349	0.433	0.512	0.861
20km/h	0.255	0.429	0.582	0.722	0.853	1.435

运输扬尘在天气干燥及风速较大时影响明显,使运输路沿线大气中总悬浮颗粒(TSP)浓度增大。如果对汽车行驶路面勤洒水(每天4—5次),可以使空气中粉尘量减少70%左右,可收到很好的降尘效果。运输车辆动力起尘属于等效线源,扬尘会向道路两边扩散,最大扬尘浓度出现在道路两侧。随着离道路的距离增加,扬尘浓度逐渐递减,直至最后趋于背景值。据类别调查,一般情况下,在自然风作用下产生的扬尘影响范围在道路两侧100m范围。通过大气扩散以及洒水抑尘等措施可以有效降低其影响,并且这种影响随着施工结束将很快消失。

3、施工机械尾气

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将使用大量的施工机械,主要有挖掘机、运输车辆等,该类机械均以柴油为燃料,在运行过程中产生一定的燃油废气,主要污染物为CO、NO_x、HC等,废气产生量较小,属间断性、分散性排放。由于这部分污染物排放强度很小,且施工区域开阔,空气流动条件好,有利于废气稀释、扩散,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不明显。

4、焊接烟尘

本工程施工时会产生少量的钢筋焊接烟尘,项目焊接工作量不大,且焊接点位分散,少量的焊接烟尘经大气稀释扩散后影响较小。施工期间的焊接烟尘属于短期影响,且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结束。

5、对大气环境保护目标的影响

施工期对大气环境保护目标的影响主要为扬尘的影响,施工时提前做好充分准备工作,尽量缩短施工时间,施工时,应采取湿法作业,加强抑尘措施。裸露地面及时覆盖并洒水。运输车辆尽量绕行居民区和学校,确须经过时,必须冲洗干净,并设专人负责

道路的清扫维护和洒水降尘。

4.1.2 施工期水环境影响分析

(1) 基坑排水

本工程施工前在上游修筑围堰，在围堰填筑完成后会产生基坑排水。基坑排水分初期基坑排水和经常性基坑水。

初期排水是排除围堰内的基坑存水，即原来的河水，初期排水水质与河流水质基本相同，不会增加对所在河沟水质的污染。经常性排水是在基坑开挖和混凝土浇筑过程中，由降水渗水和施工用水等汇集的基坑水，由于基坑开挖和混凝土浇筑、冲洗、养护及水泥灌浆等，可使基坑水的悬浮物和pH值增加，该废水若直接排入河流，会对水质产生不利影响。经常性基坑排水悬浮物浓度可达2000mg/L。评价建议基坑两端各设1个集水沉淀池，可通过向集水沉淀池投加絮凝剂、中和剂处理并经水力沉淀后抽出用于施工场地洒水降尘，不外排。

(2) 车辆冲洗废水

施工区设置车辆冲洗设施，对施工区进出车辆进行冲洗，车辆冲洗废水沉淀后回用。车辆冲洗废水主要污染物为SS，经沉淀后可回用。

(3) 碳化处理清洗废水

闸墩及翼墙碳化处理时，采用喷砂及人工打磨混凝土表面，把混凝土松动的砂浆打掉凸露出新基面，后用高压风或用水将其面清洗干净，该过程会产生清洗废水，废水收集到沉淀池沉淀，上清液用于施工场地洒水抑尘，沉淀池沉渣清理后和建筑垃圾一起交由有资质的运输单位运往县城建筑垃圾指定地点。

(4) 施工生活污水

施工生活污水主要来源于施工人员，主要污染物是COD和氨氮。施工期高峰期施工人数约100人，施工人员多为附近居民，不在施工场地食宿，施工单位管理人员临时生活办公区设在管理所北侧，施工人员和施工单位管理人员使用管理所现有的厕所，产生的生活污水依托管理所现有化粪池，化粪池定期清理肥田，生活污水不会对地表水环境产生影响。

4.1.3 施工期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噪声源主要来自施工机械、运输车辆噪声。噪声较大的机械有挖掘机、铲运机、自卸汽车等。施工噪声为间歇式、暂时性影响，施工结束随之消除，各噪声源噪声级具体见下表。

表 4-2 主要工程机械噪声源强统计表

序号	设备	测点距离施工设备距离	噪声级 (dB (A))
1	自卸汽车	5m	90
2	挖掘机	5m	84
3	推土机	5m	83
4	铲运机	5m	86

由上表可以看出，距声源 5m 处的噪声级为 80~90dB(A)。这些突发性非稳态噪声源及施工运输车辆的噪声源强较高，且各施工阶段均有大量设备交互作业，对区域环境敏感点产生一定影响。

根据点声源噪声衰减模式，估算出距声源不同距离处的噪声值，预测模式如下：

(1) 点声源衰减模式

$$L_r = L_{r_0} - 20 \lg (r/r_0)$$

式中： L_r 、 L_{r_0} —分别是 r 、 r_0 处的噪声级，dB (A)；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m；

r_0 —参比距离，m。

(2) 噪声叠加模式

$$L = 10 \times \lg \left(\frac{1}{T} \sum_{i=1}^n 10^{0.1L_{Ai}} \right)$$

式中： L —噪声叠加值，dB (A)；

L_i —第 i 个噪声级，dB (A)。

依据《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标准要求，计算出施工机械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范围，预测结果见表 4-3。

表 4-3 各类噪声源不同距离处噪声值单位：dB (A)

噪声源	5m	50m	100m	150m	200m	250m	400m
自卸汽车 (8t)	90	70.00	63.98	60.46	57.96	56.02	51.94
挖掘机	84	64.00	57.98	54.46	51.96	50.02	45.94
推土机 (74w)	83	63.00	56.98	53.46	50.96	49.02	44.94
铲运机 (2.75m ³)	86	66.00	59.98	56.46	53.96	52.02	47.94
叠加值	92.67	72.67	66.65	63.13	60.63	58.69	54.61

根据《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昼间噪声限值为70dB(A)；夜间噪声限值为55dB(A)，由上表可以看出，昼间单个施工机械的噪声在距施工场地50m外可达标，夜间在250m外可以达标。但在施工现场往往是多种施工机械共同作业，因此施工现场的噪声是各种不同施工机械的噪声以及进出施工现场的各种车辆引起的噪声的总和，其噪声达标距离要大于昼间50m、夜间250m的距离。

根据现场勘查，本工程200m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施工期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主要为材料运输经过居民区产生的，为降低噪声对这些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影响，评价要求施工期在对这些管段施工时采取以下降噪措施：

- (1) 车辆尽量绕行村庄和居民小区，无法绕行时，禁止鸣笛；
- (2) 加强对运输车辆的维修和检查，严禁有问题车辆驶入；
- (3) 车辆严格限速行使，控制车速在10km/h以内；

施工期运输车辆可能对周边居民点的声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但噪声影响会随着施工结束而消失。通过采用低噪声机械、加强管理等措施后，施工期噪声可得到有效控制，其影响距离也将进一步缩小，施工场界噪声能够满足《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

4.1.4 施工期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1、施工弃土

本次工程土方开挖为9709m³(土方按自然方计，下同)，工程填筑土方6370m³，经土方平衡，工程多余土方3337m³，多余土方拟收集后委托具有资质的专业渣土运输公司外运综合利用。

2、建筑垃圾

泄洪闸除险加固时产生约6360m³的建筑垃圾，主要成份为混凝土和砂浆，能综合

利用的综合利用，不具有回收利用价值的，统一运至县城建筑垃圾指定地点。

3、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本工程施工期 6 个月，以每人每天产生垃圾 0.5kg 计算，施工期高峰期施工人数约 100 人，施工人员多为附近居民，施工期间共将产生生活垃圾 9.125t。统一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处理。

4.1.5 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1) 占用土地影响分析

工程不新增永久占地，本工程临时占地主要包括土料暂存场和施工生产加工区、施工单位管理人员生活区和临时施工道路占地，其中施工生产加工区、土料暂存场和临时施工道路占地为堤防管理范围内用地，现状为荒草地，占用前先剥离表土单独堆放、遮盖，施工结束后及时进行土地平整、上层回填一层剥离表土，撒播草籽；施工单位管理人员生活区临时占用杨庄乡建设用地（目前为闲置状态）施工结束后及时整治、平整，恢复为原状。

(2) 植被破坏影响

项目建设会对小洪河两岸的草地造成一定程度的破坏，施工结束后及时进行土地平整、回填剥离的表土，撒播草籽等措施，被破坏的草地能得到较好和较快的恢复。因此本项目对评价区植被的影响是可接受的。

(3) 对动物的影响

工程建设区域的主要植被类型为农田和受人类活动干扰的灌丛和灌草丛植被，野生动物的活动较少，常见的野生动物种类一般为适应人居环境的爬行类、鸟类、两栖类等。

两栖动物主要分布在沿线的农田生境，因此，土料推存施工过程对它们产生一定的驱赶作用，但不会对它们的取食以及繁殖造成影响。同时，这种影响随着施工的结束而结束。

在小洪河沿岸活动的鸟类多以常见鸟类为主，诸如麻雀、喜鹊等。施工过程中，将会在一定程度上破坏他们栖息的生境，影响它们的正常取食活动，但由于鸟类的迁

移能力较强，它们在受到干扰后，能迁移到周边相对较好的生境，因此，管道的施工对其影响较小。

（4）水土流失的影响

项目水土流失主要是施工期场地平整、土料堆存、弃土等施工活动会引起局部地表扰动、破坏植被、增大地表裸露面积，使土壤变得疏松，原有土地利用类型、局部地貌发生变化，破坏原有水土保持稳定状态，引起一定程度的水土流失，遇到雨天，水土流失加剧。

为有效控制水土流失的发生，本项目施工过程中临时堆土采取土工布遮盖、四周拦挡等临时防护措施，有效防止雨水冲刷；缩短施工工期，场区内部设置完善的雨水导流系统：截水沟、排水沟、引流道等；施工结束后：对施工生产区、施工道路、施工场地及空闲地等进行土地整治，措施包括场地清理、平整、覆土（含表土回覆）等；整治后的土地利用包括植被种草、复耕等。

施工期引起的水土流失影响待施工结束后逐渐消失，运营期地表复原后，只要严格实施各项水土保持措施，不会造成新的水土流失。

（5）对水生生态的影响分析

①对小洪河水质的影响

施工期，本工程直接涉水的工程内容主要为围堰填筑和拆除，其余主体工程在围堰填筑完成基坑排水后施工。围堰填筑和拆除时，小洪河局部水域浑浊度（主要为SS）提高。为减缓围堰施工对小洪河水质的影响，本环评要求围堰迎水面使用袋装土，围堰外侧设置防污帘，同时经常性基坑排水经水力沉淀后，抽出用于施工场地洒水，不外排，将施工对其影响降至最低。

②浮游生物

施工期间，本工程围堰填筑和拆除过程以及基坑排水等涉水工程均会引起施工区域水体悬浮物浓度增加，水体透明度下降，破坏浮游生物的生境，对浮游植物的光合作用造成不利影响，附近水域初级生产力水平下降后，进而影响以浮游植物为食的浮游动物生长繁殖，以及以浮游动物为饵料的鱼类生存等。同时，悬浮物浓度的上升会

导致对浮游生物的机械损伤，甚至悬浮物浓度上升还会堵塞滤食性浮游动物的滤食器官，恶化其营养条件，降低了浮游动物的丰度水平。

根据本工程施工进度计划，本项目总工期为6个月，而主体工程施工时间约3个月，施工期较短，且施工影响在空间上具有区域性，项目周边主要集中在施工区周围水域50m以内的范围。施工结束后，在稀释和水体的自净作用下，水质逐渐改良，浮游生物可基本恢复到施工前的水平。

③底栖生物

围堰填筑和拆除会造成局部河段河床泥沙沉积、形成淤积层，导致底栖动物的窒息或被埋于下面死亡；基坑内的主体工程施工时，同样造成了基坑内逃逸能力弱的如软体动物等的生物量损失；另浮游生物的种类、生物量、个体数量的降低使得局部区域底栖动物的饵料量和生境发生变化，导致底栖动物的种类和数量减少，密度减小，影响底栖动物的生长和繁殖。

本项目周边水系发达，而施工范围很小，工程施工结束后，随着底质环境及水质的改善，部分底栖生物的生存环境和底栖动物群落会逐步得到恢复，因此对底栖生物影响较小。

④水生植物

根据现场调查发现，小洪河河道水生维管束植物分布较零散，现状水生植物生物量较低。且工程开始施工季节处于水生植物的季节性衰败季节，以及施工期较短，因此本工程施工期对河道现状水生植物影响不大。

⑤鱼类

施工期涉水相关工程会造成水体扰动，导致水体悬浮物增加，对鱼类生境和鱼类正常生活史会造成一定的影响。悬浮物增加会给鱼类造成不适，降低了鱼类对水体中氧量的吸收，生理机能可能会受到损害，同时肉食性鱼类觅食主要采取视觉感知，悬浮物浓度增加也增加了觅食难度。另水体中大量悬浮物会造成局部水体透光性下降，影响了浮游植物的光合作用，加之悬浮物种有机物的消耗作用，可能会造成水域局部低氧区域，从而使鱼类产生回避繁衍或应激反应。

	<p>根据现状调查，工程区附近水域未发现集中的鱼类“三场”、鱼类栖息地等。同时由于鱼类活动能力强，受到施工干扰，鱼类会向施工区域上下游河道游动，暂时避开施工区域。综上所述，工程建设对鱼类的影响较小。</p>
运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p>4.2 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p> <p>4.2.1 对生态的影响分析</p> <p>工程不新增永久占地，本工程临时占地主要包括土料暂存场和施工生产加工区、施工单位管理人员生活区和临时施工道路占地，其中施工生产加工区、土料暂存场和临时施工道路占地为堤防管理范围内用地，现状为荒草地，占用前先剥离表土单独堆放、遮盖，施工结束后及时进行土地平整、上层回填一层剥离表土，撒播草籽；施工单位管理人员生活区临时占用杨庄乡建设用地（目前为闲置状态）施工结束后及时整治、平整，恢复为原状。</p> <p>综上，本工程临时占地施工结束后均恢复为原有功能，因此运行期施工占地对周边陆生生态环境影响不大。</p> <p>本工程为非污染水利工程，工程建设内容为在原址除险加固，工程建成后规模及运行调度方式与工程前一致，工程建设不改变项目所在水域的水文条件，因此本工程建成后不会对水生生态环境新增不利影响。</p> <p>4.2.2 对地表水影响</p> <p>1) 对水文情势的影响</p> <p>本工程的主要功能为防洪排涝，运行期间对小洪河水温无影响。本工程为除险加固工程，设计流量和水位维持不变，建设不改变原有运行调度，本项目的建设能够解决泄洪闸存在的安全隐患，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对维护小洪河的水文情势稳定具有正效益。</p> <p>2) 对地表水环境的影响</p> <p>驻马店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完成后仍按现有运行方案运行，不新增管理人员，杨庄泄洪闸管理所现有 4 名工作人员，轮流值班，不在管理区食宿，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理肥田，本工程完成后管理所不新增工作人员，不新增生活污水。</p>

本次除险加固工程将对杨庄泄洪闸长期存在的安全隐患进行集中整治及改善，因此工程建设完成后将有助于保护和改善小洪河水质水量，工程实施后不会对地表水水质产生不利影响。

4.2.3 运行期固废

驻马店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完成后仍按现有运行方案运行，管理所现有4名工作人员，轮流值班，产生的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本工程完成后管理所不新增工作人员，不新增生活垃圾。

4.2.4 对声环境的影响

本次工程不新增产噪设备，因此本次改建工程噪声影响不会增加。

1、选址环境合理性

本工程位于驻马店市西平县城西约 22km 的杨主乡小洪河干流上，根据《河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本项目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本次工程属于在原址除险加固，无需重新规划选址，项目的建设能够解决当前泄洪闸存在的安全隐患，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对维护泄洪闸的稳定运行具有正效益。

2、施工布置环境合理性

本工程共划分 2 个施工区，泄洪启闭机房、桥头堡工程布置 1 个施工生产区，布设在小洪河右岸，重建下游海漫段工程布置 1 个施工生产区，布设在小洪河左岸，每处占地 0.3 亩，总占地面积为 0.6 亩。生活区布设在备用机房附近，共 1 处，占地 0.9 亩。施工临时道路共计 300m，路面宽 6.0m，占地 2.70 亩。临时占地面积 4.20 亩。施工生产区和临时道路属于堤防管理范围内用地，生活区属于杨庄乡建设用地（目前闲置）。

本项目施工布置不占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项目未占用生态保护红线，同时项目的建设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本项目施工布置合理可行。

五、主要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 期生 态环 境保 护措 施	<p>5.1生态环境影响防控措施</p> <p>(1) 工程占地保护措施</p> <p>项目施工过程中占用的临时用地会使得土地利用方式发生改变，本工程管道施工占地主要为少量耕地、堤防用地（水工建筑用地）等，施工完成后，及时恢复土地原有功能，减轻对当地生态环境影响。其中：土料暂存场和施工临时道路占用的为堤防管理范围内用地，现状为荒草地，施工结束后及时整治、平整，恢复为草地。共3个施工生产加工区，其中一个占用的为堤防管理范围内用地，现状为荒草地，施工结束后及时整治、平整，恢复为草地；另2个为杨庄乡建设用地（闲置），施工结束后及时整治、平整。</p> <p>(2) 植被恢复</p> <p>划定最小施工作业带范围，尽量减少施工人员及施工机械对作业场外的灌木草丛的破坏，严格规定施工车辆的行驶便道，防止施工车辆在有植被的地段任意行驶。施工结束后对为荒草地的进行土地整治、撒播草籽，恢复为草地。</p> <p>(3) 陆生动物保护措施</p> <p>对于施工场地周边栖息的鸟类，施工前应注意保护鸟类，留意鸟类的去向，尤其是幼鸟，飞行能力差，需要严格管理，避免人为捕获和伤害。</p> <p>(4)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p> <p>①施工场地地面、道路硬化，减少水力侵蚀；</p> <p>②缩短施工工期，场区内部设置完善的雨水导流系统：截水沟、排水沟、引流道等；</p> <p>③临时堆土场、施工生产区和施工道路施工前先剥离表土，集中堆放，采取拦挡、覆盖等临时防护措施；施工过程中，施工场地周边设置临时排水沟和沉沙池；施工结束后表土回覆、土地整治、绿化。</p> <p>④临时施工道路：施工过程中在路基一侧设置梯形排水沟并在路基临时排水沟末端设沉沙池；施工结束后对占地进行土地整治、利用调节工程多余的表</p>
---------------------------------	---

土进行表土回覆后实施绿化。

⑤施工结束后：对施工生产区、施工道路、施工场地等进行土地整治，措施包括场地清理、平整、覆土（含表土回覆）等，恢复为土地原有功能。

（5）水生生物保护措施

施工期禁止向水体内存放一切弃土、废水、建筑垃圾等一切污染物。施工结束后对施工场地遗留的固体废物进行清理，以免影响小洪河水质。

杨庄滞洪区泄洪闸在正常使用过程中，不会产生废水、废气和固体废物等污染物。

5.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防控措施

（1）扬尘污染防治措施

为减少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设单位应严格执行《河南省2024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和《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T174-2020）中要求，采取相应的治理措施，对建筑施工扬尘进行控制，结合施工场地位置，本工程施工过程中采取的污染防治要求如下：

表 5-1 施工工地扬尘控制措施及达标要求

类别	控制措施及要求
基本要求	①施工过程中做到“六个百分之百”，即施工现场必须做到周边 100%围挡；土方和散碎物料 100%覆盖；出场车辆 100%冲洗干净；主要场区及道路 100%硬化；渣土车辆 100%密闭运输；拆除工程和土方工程 100%湿法作业。
扬尘防治责任及标识	①施工单位应当在施工工地出入口醒目位置设置扬尘污染防治责任公示牌，明确扬尘防治责任单位、负责人、扬尘监督管理部门及监督电话等信息。
通用要求	围挡 ①施工现场设置连续硬质围挡，围挡高度不应低于 1.8m，不得有间断、敞开，底边应封闭严密。 ②围挡上部应连续设置喷雾装置，每组间隔不宜大于 4m。喷头应朝向场内并保持雾化效果。开启的时长和频次应结合大气污染管控级别及天气因素等综合确定。 ③围挡立面应保持干净、整洁，定时清理。 ④工程结束前，不得拆除施工现场围挡。当妨碍施工必须拆除时，应设置临时围挡并符合相关要求。
	场地 ①施工场区的出入口和临时道路必须进行硬化处理。 ②施工场区内加工区场地应采用硬化处理；材料堆放场地应采用硬化或砖、焦渣、碎石铺装等防尘措施。 ③施工场区内裸露场地及土方堆场应采覆盖。采取覆盖措施时，应使用 6 针以上遮阳网或 1000 目密目安全网或土工布，或其他不低于同等抑尘效果的材料。

		④施工现场必须建立洒水清扫制度,专人负责定时对场地进行打扫、洒水、保洁,不得在未实施洒水等措施情况下进行直接清扫,确保场区干净。施工现场宜配备洗扫车,喷雾洒水车。
	车辆冲洗	①各施工场地布置移动式车辆冲洗设备,车辆冲洗时间不少于3分钟 ②车辆冲洗应有专人负责,确保车辆外部、底盘、轮胎处不得粘有污物和泥土,严禁车辆带泥上路。施工场所车辆出入口路面上不应有明显的泥印,以及砂石、灰土等易扬尘材料。 ③车辆冲洗应填写台账,并由相关责任人签字。 ④车辆冲洗水应循环使用,设置沉淀池,沉淀池应做防渗处理,沉淀池中积存的污泥应定期清理。 ⑤冲洗装置应从工程开工之日起设置,并保留至工程完工,对损坏的设备要及时进行维修,保证正常使用。
	土石方工程	堆土使用土工布遮盖、四周拦挡,遇到干燥易起尘的情况时,采用湿法作业等降尘措施。
	物料存放	①施工现场严禁露天存放易扬尘材料。 ②砂、石等散体材料应集中堆放且覆盖;场内装卸、搬运易扬尘材料应遮盖、封闭或洒水,不得凌空抛掷或抛洒;其他细颗粒建筑材料应封闭存放。 ③钢材、周转材料等物料应分类分区存放。
	建筑垃圾处置	①施工单位应当合理利用资源,防止浪费,减少建筑垃圾的产出量。 ②施工现场建筑垃圾应集中、分类堆放,严密遮盖,及时清运。 ③施工现场内严禁随意丢弃和焚烧各类废弃物。 ④建筑垃圾运输应当委托经核准的运输单位运输,委托合同中应明确运输扬尘防治责任。 ⑤建筑垃圾运输单位应制定车辆管理制度,定期对车辆进行维护和检测,保持车况完好、车容整洁、车辆号牌清晰。 ⑥建筑垃圾运输车辆应随车携带相关证件和证明文件,做到各项运营运输手续完备。 ⑦建筑垃圾运输车辆运输中应采取严格的密封密闭措施,切实达到无外露、无遗撒、无高尖、无扬尘的要求,按规定的时、地点、线路运输和装卸。 ⑧建筑垃圾运输车辆出入施工工地和处置场所,应进行冲洗保洁,防止车辆带泥上路,保持周边道路清洁干净。
	其他防治措施	①若遇到5级及以上大风或发布空气质量预警时不应进行土方开挖、回填、转运等作业,并对施工现场采取覆盖、洒水等降尘措施。 ②施工单位应当制定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实施方案,根据重污染天气预警等级和应急预案,采取相应的扬尘污染控制措施。

经采取以上扬尘控制措施后,施工扬尘可大大降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 施工机械尾气防控措施

施工期间燃油机械设备较多,且一般采用柴油作为动力。燃柴油的大型施工运输车辆如自卸车、载重汽车等尾气排放量及污染物含量均较燃汽油车辆高,作业时会产生一些废气,其主要污染物为NO_x、CO和THC。施工机械燃料以轻质柴油为主,燃油机械在使用轻质柴油时,燃烧废气中NO_x、CO和THC排放量较少,且本工程为非固定点源项目,施工作业面为线性流动施工,施工周

期较短，施工期间施工机械布设较分散，产生的污染物经自然扩散浓度很小，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为了进一步有效控制施工机械、车辆尾气污染，评价建议运输车辆禁止超载，不得使用劣质燃料；严格执行汽车排污监管办法相关规定，避免排放黑烟。经采取以上措施后，施工机械、车辆尾气对周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在采取评价提出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施工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5.3水污染防治措施

(1) 本工程施工前在上游修筑围堰，在围堰填筑完成后会产生基坑排水。初期排水水质与河流水质基本相同，不会增加对所在河沟水质的污染。经常性基坑排水悬浮物浓度可达2000mg/L。评价建议基坑两端各设1个集水沉淀池，可通过向集水沉淀池投加絮凝剂、中和剂处理并经水力沉淀后抽出用于施工场地洒水降尘，不外排。

(2) 车辆冲洗废水

施工生产区设置车辆冲洗设施，对进出施工车辆进行冲洗，车辆冲洗废水沉淀后回用。车辆冲洗废水主要污染物为大颗粒的悬浮物，易于沉淀，经沉淀后的水变得澄清，可以继续用于车辆冲洗。

(3) 碳化处理清洗废水

闸墩及翼墙碳化处理时，采用喷砂及人工打磨混凝土表面，把混凝土松动的砂浆打掉凸露出新基面，后用高压风或用水将其面清洗干净，该过程会产生清洗废水，废水收集到沉淀池沉淀，上清液用于施工场地洒水抑尘，沉淀池沉渣清理后和建筑垃圾一起交由有资质的运输单位运往县城建筑垃圾指定地点。

(4) 施工生活污水

施工期租用施工场地周围民房，不设施工营地，施工人员使用管理所内现有的厕所，依托管理所内现有化粪池，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

(5) 注意场地清洁，及时维护和修理施工机械，避免施工机械机油的跑冒

漏滴，若出现滴漏，应及时采取措施，用专用装置收集并妥善处置。

(6) 施工期间禁止向水体排放、倾倒垃圾、弃土、废水等。

5.4 施工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1)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禁止夜间（22:00-6:00）施工。

(2) 注意运输道路选线，尽量避开居民区，控制运输时间；设置禁止鸣笛标志及限速牌。

(3) 加强施工机械的维修、管理，保证施工机械处于低噪声、高效率的状态。

5.5 施工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1) 施工弃土

本工程多余的土方拟收集后委托具有资质的专业渣土运输公司外运综合利用。

(2) 建筑垃圾

建筑垃圾大部分可回收利用，注意回收清理并加以再利用，对于不具有回收利用价值的建筑垃圾，统一运至县城建筑垃圾指定地点。

(3) 沉渣

沉淀池沉渣和建筑垃圾一起统一运至县城建筑垃圾指定地点

(4) 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本工程施工期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处理。

5.6 施工期环境监测计划

建设单位应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站定期开展施工期扬尘、噪声等监测工作，将监测数据汇总后及时上报当地环保部门，以便检查、监督建设方，落实所有环保措施情况。施工期环境监测类别、项目、频次等列于表5-2。

表5-2 施工期环境监测计划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置	测点数	监测频次
环境空气	TSP	施工生产区南侧	1个	施工期间一次

运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p>本项目属于非污染类水利项目，项目本身不产生污染物，建成运行后，按照现有运行方案运行，管理所现有劳动定员 4 人，不在管理所食宿，本次工程完成后不新增劳动定员，现有管理所职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少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理肥田。</p>																																												
其他	无																																												
环保投资	<p>本工程总投资 252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8.1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12%。</p> <p>本工程环保投资一览表见表 5-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5-3 环保设施及投资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th> <th style="width: 20%;">项目</th> <th style="width: 55%;">建设内容</th> <th style="width: 10%;">投资（万元）</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4"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废气治理</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扬尘</td> <td>“六个百分百”；各施工场地布置移动式车辆冲洗设备、严禁车辆带泥上路等；施工围挡高度不低于 1.8m、围挡上部设置连续喷雾装置、每组间隔不大于 4m；遇到干燥易起尘的情况时，采用湿法作业等降尘措施；施工现场严禁露天存放易扬尘材料。</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8</td> </tr> <tr>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废水治理</td> <td>施工人员生活污水</td> <td>利用管理所现有化粪池</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r> <tr> <td>车辆冲洗废水</td> <td>车辆冲洗废水沉淀后回用</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r> <tr> <td>碳化处理清洗废水</td> <td>废水收集到沉淀池沉淀，上清液用于施工场地洒水抑尘</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r> <tr> <td rowspan="4"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固废治理</td> <td>基坑排水</td> <td>设置临时收集池，基坑废水基坑内沉淀后抽至收集池，用于场地洒水降尘</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r> <tr>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废弃土石方</td> <td>多余土方拟收集后委托具有资质的专业渣土运输公司外运综合利用</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r> <tr> <td>建筑垃圾</td> <td>建筑垃圾大部分可回收利用，对于不具有回收利用价值的建筑垃圾，统一运至县城建筑垃圾指定地点。</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r> <tr> <td>沉淀池沉渣</td> <td>沉淀池沉渣和建筑垃圾一起运至县城建筑垃圾指定地点；</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r>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生态保护</td>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水体保护</td> <td>生活垃圾</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1</td> </tr> <tr> <td>噪声治理</td> <td>施工围挡，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维护保养、车辆经过声环境保护目标时禁止鸣笛等。</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r> <tr> <td></td> <td></td> <td>施工期禁止向水体内存放一切弃土、弃渣、废水、建筑垃圾等一切污染物。施工结束对施工场地遗留的固体废物进行清理，以免影响小洪河水质。</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r> </tbody> </table>				项目	建设内容	投资（万元）	废气治理	扬尘	“六个百分百”；各施工场地布置移动式车辆冲洗设备、严禁车辆带泥上路等；施工围挡高度不低于 1.8m、围挡上部设置连续喷雾装置、每组间隔不大于 4m；遇到干燥易起尘的情况时，采用湿法作业等降尘措施；施工现场严禁露天存放易扬尘材料。	8	废水治理	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利用管理所现有化粪池	/	车辆冲洗废水	车辆冲洗废水沉淀后回用	1	碳化处理清洗废水	废水收集到沉淀池沉淀，上清液用于施工场地洒水抑尘	1	固废治理	基坑排水	设置临时收集池，基坑废水基坑内沉淀后抽至收集池，用于场地洒水降尘	2	废弃土石方	多余土方拟收集后委托具有资质的专业渣土运输公司外运综合利用	2	建筑垃圾	建筑垃圾大部分可回收利用，对于不具有回收利用价值的建筑垃圾，统一运至县城建筑垃圾指定地点。	1	沉淀池沉渣	沉淀池沉渣和建筑垃圾一起运至县城建筑垃圾指定地点；	1	生态保护	水体保护	生活垃圾	0.1	噪声治理	施工围挡，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维护保养、车辆经过声环境保护目标时禁止鸣笛等。	1			施工期禁止向水体内存放一切弃土、弃渣、废水、建筑垃圾等一切污染物。施工结束对施工场地遗留的固体废物进行清理，以免影响小洪河水质。	1
		项目	建设内容	投资（万元）																																									
	废气治理	扬尘	“六个百分百”；各施工场地布置移动式车辆冲洗设备、严禁车辆带泥上路等；施工围挡高度不低于 1.8m、围挡上部设置连续喷雾装置、每组间隔不大于 4m；遇到干燥易起尘的情况时，采用湿法作业等降尘措施；施工现场严禁露天存放易扬尘材料。	8																																									
		废水治理	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利用管理所现有化粪池	/																																								
			车辆冲洗废水	车辆冲洗废水沉淀后回用	1																																								
			碳化处理清洗废水	废水收集到沉淀池沉淀，上清液用于施工场地洒水抑尘	1																																								
	固废治理	基坑排水	设置临时收集池，基坑废水基坑内沉淀后抽至收集池，用于场地洒水降尘	2																																									
		废弃土石方	多余土方拟收集后委托具有资质的专业渣土运输公司外运综合利用	2																																									
			建筑垃圾	建筑垃圾大部分可回收利用，对于不具有回收利用价值的建筑垃圾，统一运至县城建筑垃圾指定地点。	1																																								
沉淀池沉渣			沉淀池沉渣和建筑垃圾一起运至县城建筑垃圾指定地点；	1																																									
生态保护	水体保护	生活垃圾	0.1																																										
		噪声治理	施工围挡，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维护保养、车辆经过声环境保护目标时禁止鸣笛等。	1																																									
		施工期禁止向水体内存放一切弃土、弃渣、废水、建筑垃圾等一切污染物。施工结束对施工场地遗留的固体废物进行清理，以免影响小洪河水质。	1																																										

	水土保持	水土保持	施工临时道路施工过程中在路基一侧设置梯形排水沟并在路基临时排水沟末端设沉沙池，临时堆土采取土工布遮盖、四周拦挡等临时防护措施，有效防止雨水冲刷；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及时进行土地整治、植被恢复。	10
	合计			28.1

六、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 内容	施工期		运营期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要求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要求
陆生生态	施工完成后，及时清理现场，恢复土地原有功能，及时进行绿化植被恢复。	各项措施实施到位	/	/
水生生态	施工期禁止向水体排放一切弃土、弃渣、废水、建筑垃圾等一切污染物。施工结束对施工场地遗留的固体废物进行清理，尽可能减少对水生生态环境的干扰和破坏。	/	/	/
地表水环境	<p>(1) 基坑废水：设置临时收集池，基坑废水基坑内沉淀后抽至收集池，用于场地洒水降尘</p> <p>(2) 车辆冲洗废水：车辆冲洗废水沉淀后回用</p> <p>(3) 清洗废水：碳化处理产生的清洗废水经收集沉淀池处理，上清液用于洒水抑尘，沉渣和建筑垃圾统一运至县城建筑垃圾指定地点。</p> <p>(4) 施工生活污水：施工人员使用管理所厕所，生活污水依托管理所内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理肥田</p>	无废水外排	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理肥田	不外排
地下水及土壤环境	/	/	/	/
声环境	施工围挡，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维护保养、车辆经过声环境保护目标时禁止鸣笛等。	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	/	/
振动	/	/	/	/
大气环境	“六个百分百”；各施工场地布置移动式车辆冲洗设备、严禁车辆带泥上路等；施工围挡高度不低于 1.8m、围挡上部设置连续喷雾装置、每组间隔不大于 4m；遇到干燥易起尘的情况时，采用湿法作业等降尘措施；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92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	/	/

	施工现场严禁露天存放易扬尘材料			
固体废物	<p>(1) 废弃土石方：多余土方拟收集后委托具有资质的专业渣土运输公司外运综合利用。</p> <p>(2) 建筑垃圾：建筑垃圾大部分可回收利用，对于不具有回收利用价值的建筑垃圾，统一运至县城建筑垃圾指定地点。</p> <p>(3) 沉淀池沉渣和建筑垃圾一起运至县城建筑垃圾指定地点；</p> <p>(4) 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交由环卫部门</p>	100%综合处置	设置垃圾桶，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
电磁环境	/	/	/	/
环境风险	/	/	/	/
环境监测	施工生产区南侧环境空气监测（TSP）	环境空气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其他	设专人负责监督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环境保护工作，同时监督施工单位落实环境保护措施	监理日志存档可查	/	/

七、结论

驻马店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属国家鼓励类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施工期和建成后对环境的影响较小，该工程建设在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的基础上，污染物可实现达标排放，满足环境保护的要求。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环境影响可行。

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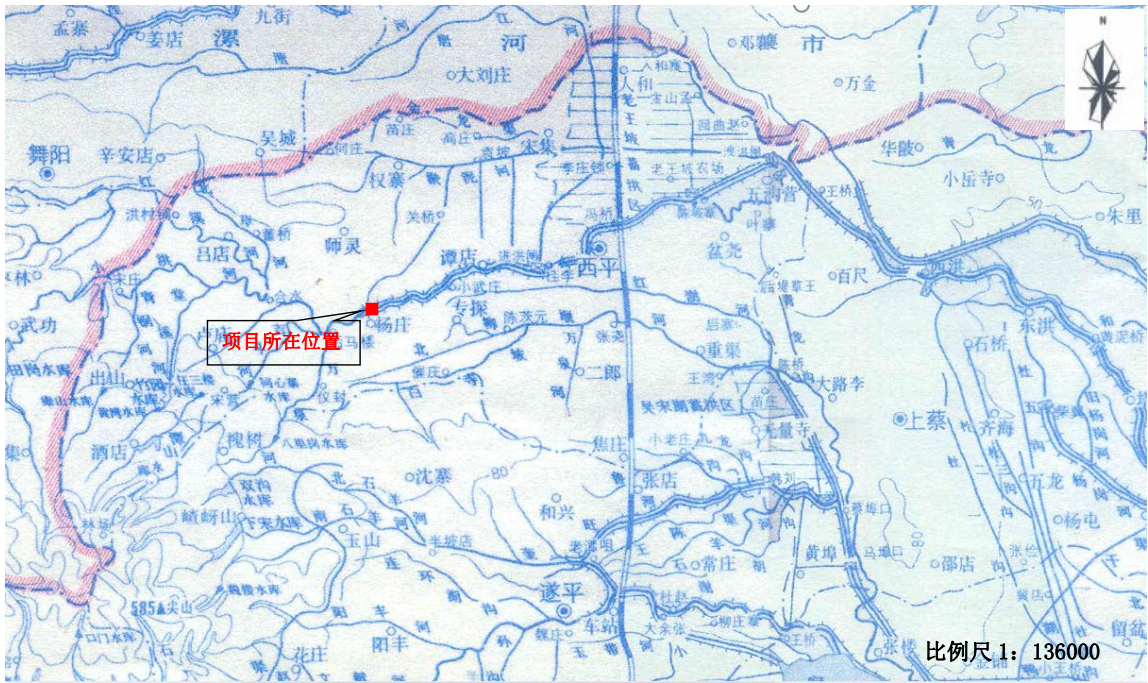
-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二 项目所在区域水系图
- 附图三 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位置图
- 附图四 项目周围环境概况图
- 附图五 项目周围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 附图六 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 附图七 典型生态保护措施图
- 附图八 监测布点图
- 附图九 本工程平面布置图
- 附图十 西平县土地利用现状图
- 附图十 西平县土地利用现状图（项目区局部放大图）
- 附图十一 西平县环境管控分区图
- 附图十二 现场照片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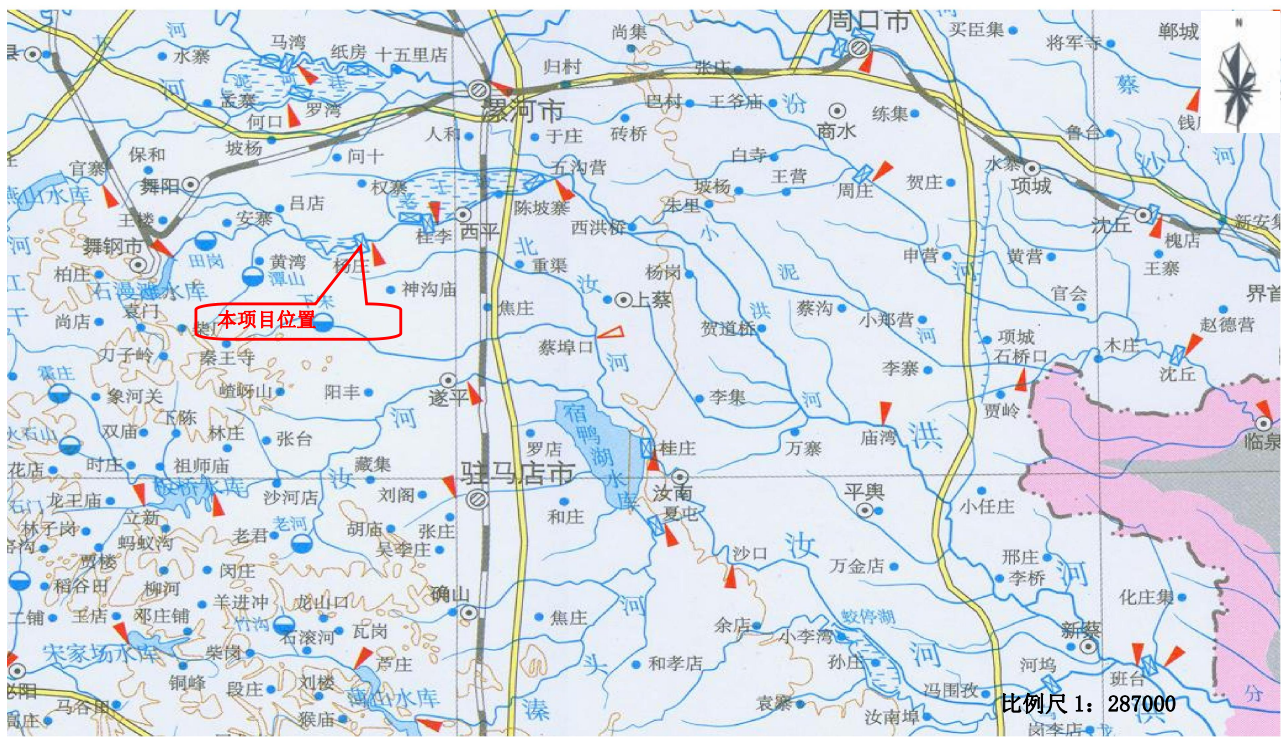
- 附件 1 项目委托书
- 附件 2 项目可研批复
- 附件 3 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局西平分局关于本工程的意见
- 附件 4 初步设计审查意见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项目所在区域水系图



附图三 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位置图



附图四 项目周围环境概况图



附图五 项目周围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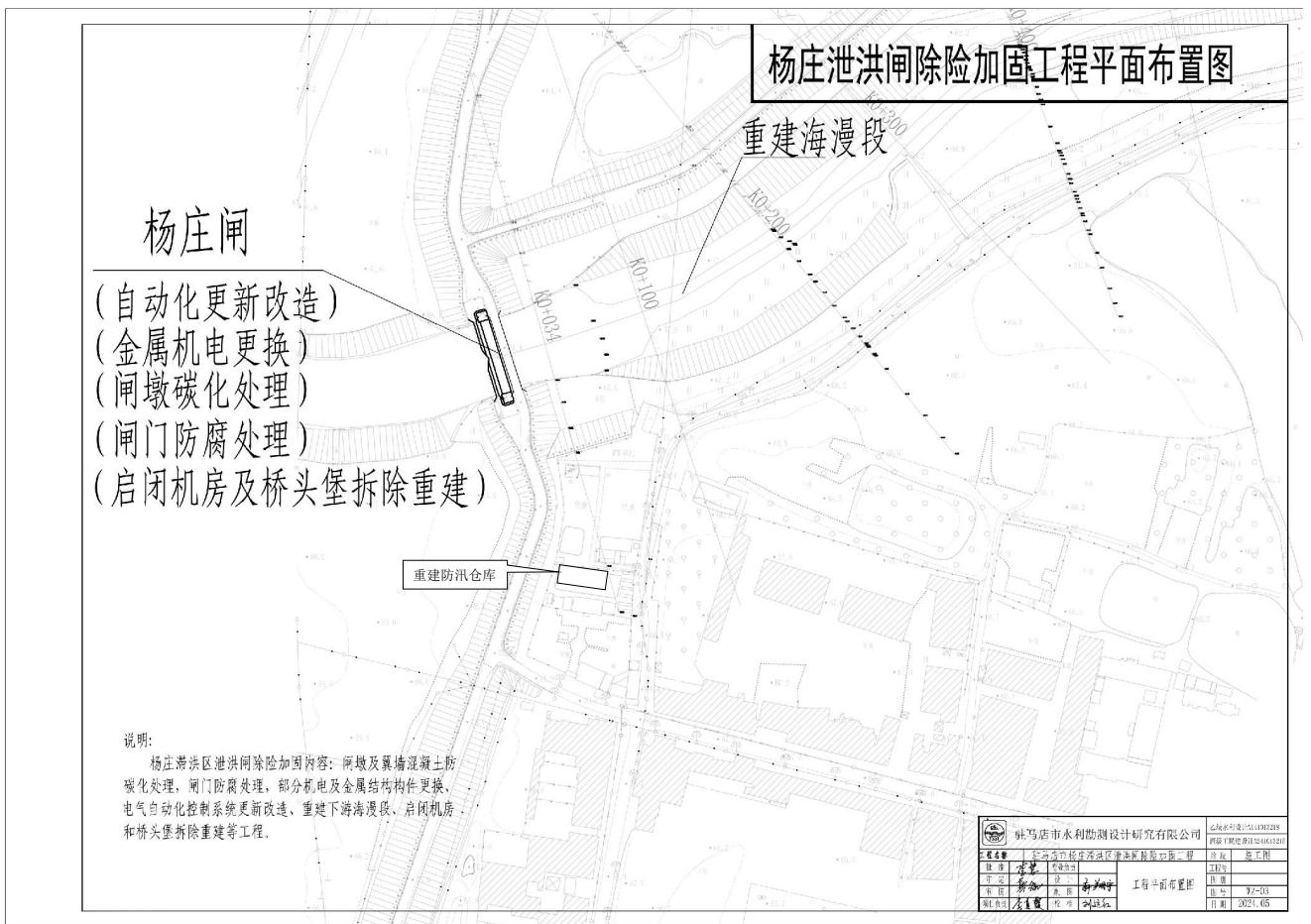
附图六 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七 典型生态保护措施图



附图八 监测布点图



杨庄闸

(自动化更新改造)
 (金属机电更换)
 (闸墩碳化处理)
 (闸门防腐处理)
 (启闭机房及桥头堡拆除重建)

杨庄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平面布置图

重建海漫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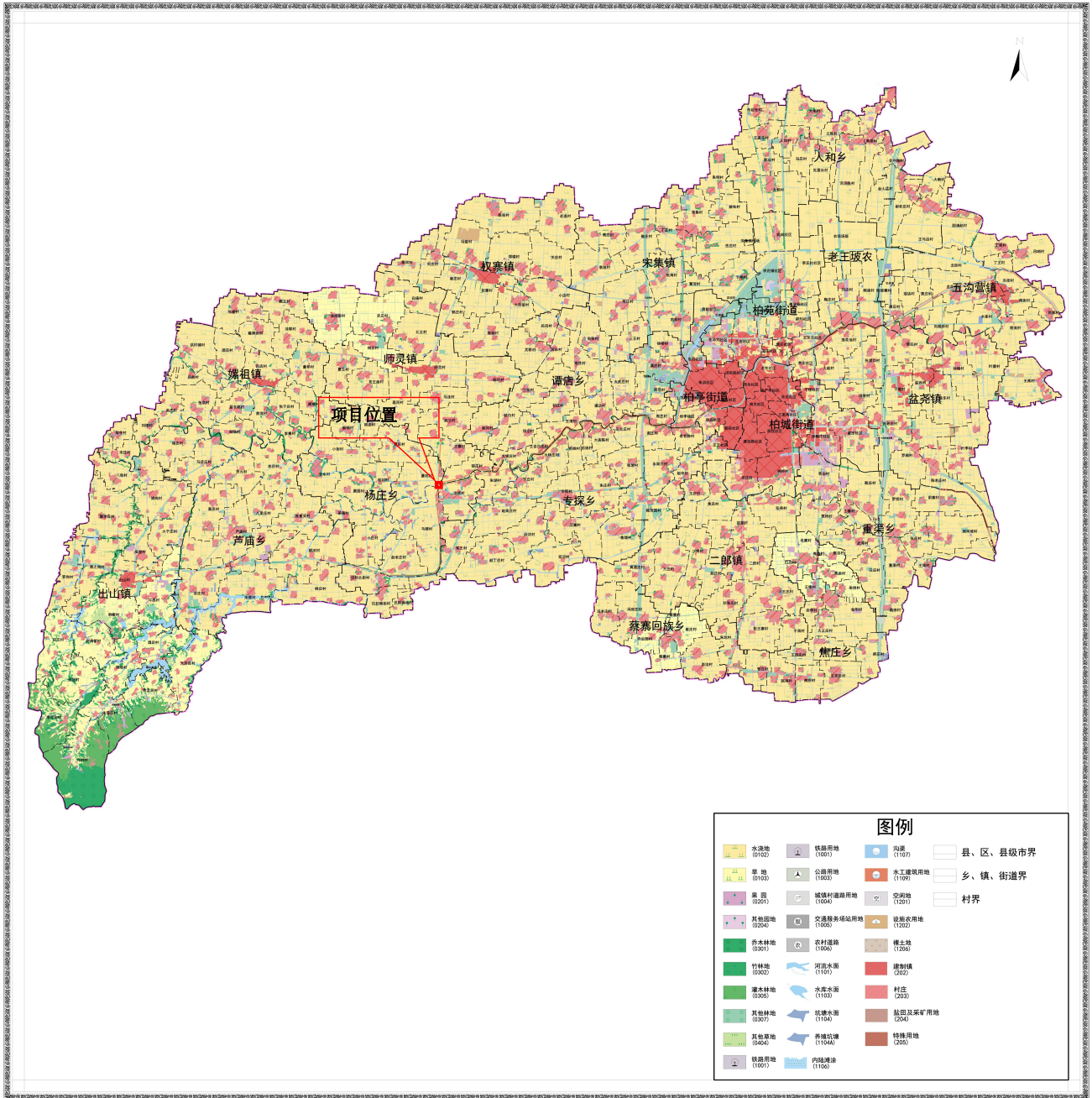
重建防汛仓库

说明：
 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内容：闸墩及翼墙混凝土防碳化处理、闸门防腐处理，部分机电及金属结构件更换、电气自动化控制系统更新改造、重建下游海漫段、启闭机房和桥头堡拆除重建等工程。

徐写店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宁市任城区南苑街道徐写店村 电话：0537-2311022 2311023		工程名称 徐写店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济宁市任城区南苑街道徐写店村 工程日期 2021.05
设计 李重德	审核 李重德	日期 2021.05

附图九 本工程平面布置图

西平县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土地利用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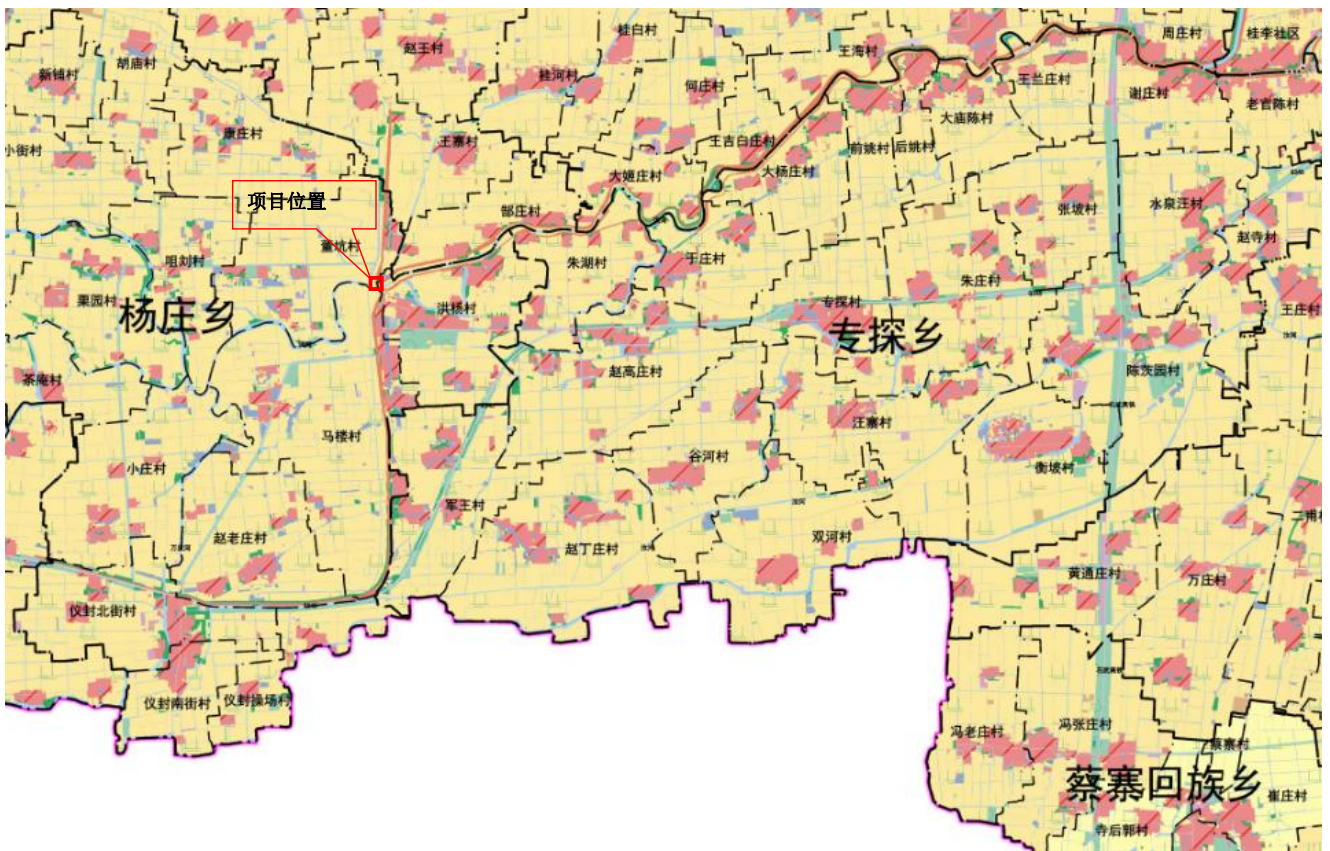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1985国家高程基准

1:100000

西平县第三次国土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零二一年十月编制

附图十 西平县土地利用现状图



附图十 西平县土地利用现状图（项目区局部放大图）



附图十一 项目在西平县环境管控分区中的位置



备用机房现状



泄洪闸现状



泄洪闸现状



工程师看现场照片

附图十二 现场照片

附件 1 委托书

委托书

河南碧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修订）》（国务院第 682 号令）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特委托贵单位对“驻马店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望贵单位接受委托后尽快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开展工作，工作中的具体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驻马店市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2024年5月6日



附件 2 可研批复

附 件

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

建设项目名称：驻马店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项目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投资估算(万元)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62.21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81.13
施工	核准			核准	核准			1914.22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50.22
重要设备及材料	核准			核准	核准			344.46
其他							核准	67.76
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招标采购综合网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委托招标方式)			选择确定符合国家资质等级等级要求的招标代理机构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同意核准



驻马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12月4日印发

驻马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驻发改审批(2023)54号

关于驻马店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驻马店市水利局：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呈报驻马店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驻杨滞(2023)19号)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北京中金万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项目评审报告和专家评审意见，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为解决我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的安全隐患，保证泄洪闸的安全运行，进而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原则同意建设驻马店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

二、主要建设内容：

(1) 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闸墩及翼墙混凝土碳化化处理104.86m³，部分机电及金属结构构件更换1项、电气自动化控制

系统更新改造 1 项、闸屋顶修缮 373.2m²、新建闸后 180m 长交通桥 1 座、重建防汛仓库三间 32.85m²等。

(2) 本项目在原址除险加固，不涉及新增占地。

三、项目投资规模：

工程总投资为 2520 万元，其中工程部分投资 2466.90 万元，环境保护投资 22.87 万元，水土保持工程投资 30.23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争取上级资金和自筹解决。

四、同意项目法人在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委托有相应资质的招标代理机构按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进行招标，招标公告应在国家、省法规规定媒体上发布，并依法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做好招标投标文件备案和招标情况报告工作。

五、请项目单位根据本审批文件，按照基本建设程序要求，积极落实建设资金和各项建设条件，优化建设方案。

六、本批复文件相关附件分别是：驻马店市水利局《关于呈报驻马店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驻杨滞〔2023〕19 号）、驻马店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驻马店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北京中金万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驻马店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评估报告》（京万咨字〔2023〕473 号）。

七、本文件自印发之日起有效期限 2 年。在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的，项目单位应在文件有效期届满前 30 个工作日之前

向我委申请延期。项目在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按规定申请延期的，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本批复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



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局西平分局文件

西环函（2023）16 号

关于驻马店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的环评意见

驻马店市水利局：

你单位所报《驻马店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的相关材料，经审核，意见如下：

一、主要建设内容为：工程主要由闸墩及挡土墙混凝土碳化处理、闸墩检修平台伸缩缝、启闭机排架伸缩、闸墩伸缩缝连接处错位开裂处理、维修两岸浆砌石结构、闸门、支臂除锈及防腐、更换预埋件、止水、螺栓、更换检修闸门电动葫芦、加装启闭操作箱、更换变压器、拆除重建启闭室及桥头堡、电气自动化控制系统更新改造、启闭机维修等组成。

二、该项目符合相关环保政策和“三线一单”的分区管控要求。

2023 年 8 月 15 日



河南省水利厅文件

豫水计〔2024〕29号

河南省水利厅关于驻马店市杨庄蓄滞洪区 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审查意见

驻马店市水利局：

你局报来《驻马店市水利局关于申请对驻马店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初步设计报告进行技术审查的请示》（驻水〔2024〕22号）收悉。根据《河南省大中型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项目建设管理实施细则》（豫发改农经〔2015〕999号）要求，我厅组织专家对驻马店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初步设计进行了技术审查，提出了《驻马店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初步设计报告专家审查意见》，现印发你们，并提出如下意见。

一、水闸除险加固的必要性

杨庄滞洪区位于西平县城西约 22 公里的杨庄乡小洪河干流上，控制流域面积 1026 平方公里。杨庄滞洪区泄洪闸工程 1992 年开工建设，1995 年完工，1998 年竣工验收。

为保证杨庄滞洪区运行安全，2021 年省水利厅组织对滞洪区泄洪闸进行了安全鉴定，鉴定结论为三类闸。主要问题为：泄洪闸 5-5 翼墙正常运行期+地震工况抗滑安全系数不满足现行规范要求。抗震安全评价为 C 级；混凝土碳化、裂缝、金属结构、机电设备老化等。

除险加固设计中对现场进行详细查勘，发现问题如下：海漫段干砌块石底板出现了不均匀沉陷，垫层淘刷、损坏、流失等现象，护底沉陷破坏；启闭机房出现水平通缝，已鉴定为危房。

因此，对杨庄滞洪区泄洪闸进行除险加固是十分必要的。

二、工程规模和设计标准

本次除险加固维持原批复工程规模不变，即杨庄滞洪区泄洪闸为 2 级建筑物，50 年一遇洪水设计，300 年一遇洪水校核。设计流量 650 立方米每秒，水位 71.54 米；校核流量 1500 立方米每秒，水位 72.15 米。

三、工程加固方案

本工程除险加固主要内容为海漫段加固、闸墩及翼墙碳化处理，启闭机房改建、检修闸门启闭设备更换、防汛仓库提升改造等。

四、工程施工总工期及概算投资

工程施工总工期8个月。本工程总投资2369.33万元。其中工程部分投资2292.97万元，征地及移民补偿1.38万元，环保投资34.07万元，水保投资40.91万元。

请你局抓紧按照前期工作有关程序完成初步设计审批，并将初步设计批复文件抄报省水利厅。

- 附件： 1. 驻马店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初步设计报告(核定稿)
2. 驻马店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初步设计报告专家审查意见



河南省水利厅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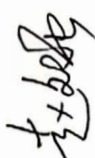


2024年5月28日印发



河南碧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评文件审核单

报告类别：报告表

送审日期：2024年6月13日

项目名称	驻马店市杨庄滞洪区泄洪闸除险加固工程		
一审审核意见及建议	二审审核意见及建议	三审审核意见及建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补充完善生态现状调查。 2、核实项目土石方平衡。 3、核实项目周边环境保护目标。表、图描述应一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善附图，不清晰的调整更换。 2、确项目占地类型，建议主管部门出具相关手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说明项目现状情况及主要存在的问题。 2、淤泥处置措施不可行，与建设单位沟通调整。 	
审核人：  6月14日	审核人：  6月14日	审核人：  6月15日	
注：本表一份，作为下一级审稿的参考，并作为最终对项目质量考核的依据之一。各级审稿均详细记录日期，该表随审稿级别向下一级审稿转移，三级审稿完成由项目负责人留存作为项目过程资料。			